

## 致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贵集团”)200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4年度的综合损益表，综合现金流量表及综合股东权益变动表。这些载于第2页至第46页的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本报告仅向全体股东出具，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本核数师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担负或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的审计是依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地确保上述会计报表没有重大的错误陈述。审核范围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与会计报表所载数额及披露事项有关之凭证，亦包括评审管理层于编制会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重要估计，以及会计报表的综合表述。我们相信该等审计工作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并依据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和贵集团200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贵集团200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05年3月17日

---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损益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每股数据外,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营业额	3, 28	31,857,423	20,652,809
销售成本		(28,821,880)	(19,125,842)
营业毛利		3,035,543	1,526,967
销售费用		(24,586)	(29,338)
管理费用		(440,660)	(574,051)
其他经营收入/(支出)		22,731	(28,260)
经营利润	4	2,593,028	895,318
利息支出	6	(270,071)	(429,782)
利息收入		1,753	1,531
汇兑损失		(19,337)	(37,153)
汇兑收益		10,685	546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14	36,113	9,664
应占联营公司盈利/(亏损)	15	4,397	(14,001)
税前利润		2,356,568	426,123
税项	8	171,418	(270)
除少数股东损益前利润		2,527,986	425,853
少数股东损益		16,524	1,756
股东应占利润	9	2,544,510	427,609
每股基本及摊薄利润	10	人民币 0.71	人民币 0.12
股息	11	-	-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综合资产负债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b>非流动资产</b>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2	9,368,990	9,929,535
于合营企业投资	14	89,835	53,722
于联营公司投资	15	9,305	4,908
无形资产	16	515,047	621,534
递延税项资产	25	283,202	-
		10,266,379	10,609,699
<b>流动资产</b>			
存货	17	2,606,053	1,568,093
应收账款	18	265,245	184,756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19	441,891	267,5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	14,629	35,499
		3,327,818	2,055,890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21	4,429,686	3,613,041
应交税金		113,079	1,295
短期借款	22	3,086,075	4,101,999
		7,628,840	7,716,335
<b>流动负债净额</b>		(4,301,022)	(5,660,445)
<b>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b>		5,965,357	4,949,254
<b>股东权益</b>			
股本	23	3,561,078	3,561,078
储备	24	2,099,858	2,100,831
累计亏损		(605,870)	(3,151,353)
		5,055,066	2,510,556
少数股东权益		14,276	30,80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	896,015	2,407,898
		5,965,357	4,949,254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董事

董事



##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b>非流动资产</b>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12	9,181,390	9,731,763
于附属公司投资	13	70,330	94,210
于合营企业投资	14	89,835	53,722
于联营公司投资	15	9,305	4,908
无形资产	16	515,047	621,478
递延税项资产	25	283,202	-
		10,149,109	10,506,081
<b>流动资产</b>			
存货	17	2,566,518	1,524,684
应收账款	18	332,025	259,369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19	415,445	245,7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	11,819	30,675
		3,325,807	2,060,473
<b>流动负债</b>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21	4,335,663	3,569,235
应交税金		113,035	1,448
短期借款	22	3,041,435	4,052,399
		7,490,133	7,623,082
<b>流动负债净额</b>		(4,164,326)	(5,562,609)
<b>总资产扣除流动负债</b>		5,984,783	4,943,472
<b>股东权益</b>			
股本	23	3,561,078	3,561,078
储备	24	2,092,146	2,093,119
累计亏损		(564,456)	(3,118,623)
		5,088,768	2,535,57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	896,015	2,407,898
		5,984,783	4,943,472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董事

董事



##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综合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计量单位为千元)

	附注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b>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b>	26	<b>3,074,779</b>	<b>3,578,324</b>
<b>投资活动之现金流量</b>			
购买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642,091)	(675,078)
收购吉联公司	27	-	(54,000)
购买无形资产	16	(40)	(6,394)
处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所收到的现金		74,289	13,335
<b>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b>		<b>(567,842)</b>	<b>(722,137)</b>
<b>融资活动之现金流量</b>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		-	100
新增借款		9,004,241	5,440,491
偿付借款		(11,532,048)	(8,294,084)
<b>融资活动使用的现金净额</b>		<b>(2,527,807)</b>	<b>(2,853,493)</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		(20,870)	2,6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35,499	32,8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0	14,629	35,499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综合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计量单位为千元)

	股本 (附注 23)	累计亏损	储备 (附注 24)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00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61,078	(3,579,935)	2,101,804	2,082,947
2003 年净利润	-	427,609	-	427,609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973)	-
200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61,078	(3,151,353)	2,100,831	2,510,556
2004 年净利润	-	2,544,510	-	2,544,510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973)	-
200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61,078	(605,870)	2,099,858	5,055,066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组成部分。



## 1 公司简介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4年12月1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为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吉林化学工业公司(“前身公司”)主要生产单位、辅助设施和其一家附属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下统称为“投入净资产”),前身公司作为一家国有企业,由吉林省政府控制及管理。

根据上述重组(“重组”),本公司接收了前身公司于1994年9月30日投入的净资产。投入净资产经重估,以反映该等资产于1994年10月1日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国有法人股2,396,300,000股予前身公司,以接受其投入净资产。由此,前身公司改名为吉化集团公司(“吉化集团”),并成为本公司当时的最终控股公司。

根据中国国务院于1998年5月12日颁布的中国石油化工业重组规定,自1998年7月1日起,吉化集团成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油集团为一家中国的国有企业,通过控制吉化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1999年11月,中油集团进行公司重组。依据该公司重组公告,吉化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国有法人股及吉化集团的部分资产和业务转给于1999年11月5日成立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油”),即中油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由此,中国石油替代吉化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2 主要会计政策

本会计报表依据以下主要会计政策编制。除特别注明外,这些会计政策在本报告列示各年度内保持一致。

### (a) 编制基准

本会计报表是依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而成的。除下列会计政策提及外,本会计报表是按照历史成本原则编制的。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会计报表时,须就可影响资产负债日的资产及负债的呈报数额和或有资产及负债的披露,以及在该期间的收入及支出的呈报数额作出估计和假设。虽然该等估计是基于管理层对目前情况的最佳了解,实际结果最终可能与此等估计不同。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也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b) 综合基准

综合会计报表包括本公司的会计报表, 以及由本公司拥有超过 50% 投票权或本公司可统驭其财务及经营政策的附属公司的会计报表。本公司判断是否控制另一家公司时已考虑潜在的可操控或可转换的投票权。附属公司自本集团获得控制之时开始合并, 并于本集团丧失控制之时不再合并。附属公司的经营业绩已包括在综合损益表中, 少数股东的应占份额不包括在股东应占业绩中。本集团内公司间的结余, 交易以及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利润已经对销, 同时公司间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也已对销, 除非有证据证明该交易的资产已减值。在必要时, 附属公司的会计政策已按本集团执行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以确保会计政策的一致性。

本集团主要附属公司的列表详见附注 13。

### (c) 于联营公司投资

于联营公司之投资指本公司拥有其 20% 至 50% 之间的投票权, 或拥有重大影响力之公司, 但并无控制权。该等投资采用权益法入账, 该等权益先以成本入账, 其账面价值随收购日后应占联营公司盈利或亏损的份额及与损益表无关的股东权益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本集团与联营公司交易的未实现利润, 按本集团在联营公司所占的权益抵消; 除交易显示已转移的资产有减值情况外, 未实现亏损亦被抵消。当本集团应占联营公司的亏损达到或超过本集团在联营公司的权益 (包括其他无抵押的应收款项) 时, 除对联营公司已承诺的义务或已代联营公司支付的款项外, 本集团不再确认联营公司的亏损。

在本公司报表中, 对于联营公司之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主要联营公司的列表详见附注 15。

### (d) 于合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为在合营合同中对于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资者的权利及义务进行明确的规定, 使投资者共同控制该企业, 但没有任何一方投资者可以单独控制其经营活动。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d) 于合营企业投资 (续)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该等权益先以成本入账，其账面价值随收购日后应占合营企业盈利或亏损的份额及与损益表无关的股东权益的变化而增加或减少。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交易的未实现利润，按本集团在合营企业所占的权益抵销；除交易显示已转移的资产有减值情况外，未实现亏损亦被抵销。

在本公司报表中，对合营企业之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主要合营企业的列表详见附注 14。

### (e) 外币折算

本集团内各企业的会计报表均以最能反映该企业经济环境及交易事件之货币(“本位币”)编制。综合会计报表以人民币表述，该货币为本集团所有企业的本位币。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当日之汇率入账。在上述交易结算过程中以及在换算以外币为单位之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时出现的汇兑收益或汇兑损失均在综合损益表中确认。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均以结算日之汇率进行换算。

### (f)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最初以成本值减累计折旧额入账。成本指购买价格及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直接发生的其他支出。物业、厂房和机器设备在初次确认后以重估值减累计折旧以及如果存在的累计跌价损失准备入账。评估由专业评估人员定期进行。评估将以足够的频率定期进行，以保证资产负债表日物业、厂房与机器设备之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由于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评估产生的账面价值增加记入所有者权益的重估储备。同一资产评估减值可抵销该资产以前的评估增值，冲减此储备；其他减值记入综合损益表。按评估后价值计算的折旧(已记入综合损益表的折旧)和按该资产成本值计算的折旧之间的差异，每年由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摊销其成本或重估值至其预计残值。

本集团采用下列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

房屋及其他物业	10-45 年
机器及设备	8-28 年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f)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续)

在建工程表示正在兴建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按照成本入账。在建工程在完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不计提折旧。

如有情况显示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发生减值，本集团对其作减值损失检查。在上述情况出现时，按单项资产的账面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即售价净额或可使用价值较高者)作比较。可使用价值是根据持续使用和最终出售该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净现值计算。当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立即将该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至其可收回金额。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收入与损失参照其账面值及变卖收入确定，并计入净利润。当处置经评估后的资产时，这些资产的重估储备转入留存收益。

为兴建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而进行融资的借款利息成本，以及作为外币借款利息成本调整额的汇兑损益，于完成及筹备该资产作拟定用途所需时间之期间进行资本化。其他借款利息成本予以费用化。

除可达到改良目的之大大修项目成本可以资本化为固定资产的一部分，并按其可使用年期(一般至下一个计划的重大大修期)折旧外，其他按计划发生的维修保养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 (g) 无形资产

#### (i)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的购置成本为若干生产装置的整个工程合同造价的一部分，并且可识别。除非是在购并的情况下以其公允价值入账，该等非专利技术是以成本计入无形资产。当生产装置已建成并具备可使用条件时，非专利技术开始按预计可使用年限 10 年以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并未对非专利技术进行评估，但每年检查其账面值，并于需要时作减值调整。减值损失在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时记入综合损益表。

#### (ii) 土地使用权

通过收购业务而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以公允价值减随后的累计摊销入账。公允价值是基于独立评估师的评估结果确定的。

土地使用权以直线法按租赁期 50 年摊销。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g) 无形资产(续)

#### (ii) 土地使用权(续)

土地使用权不再重估，如有情况显示土地使用权发生减值，本集团对其作减值检查。在上述情况出现时，按单项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即售价净额或可使用价值较高者)作比较。可使用价值是根据持续使用和最终出售该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净现值计算。当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立即将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减至其可收回金额。

### (h) 存货

存货按成本及可变现净值孰低者列账。存货成本按加权平均法计算，制成品及在制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关的间接生产成本，但不包括利息费用。可变现净值按在正常业务过程中的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计算。

### (i)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原始发票金额扣除减值准备之净值入账。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是基于有明显证据表明本集团无法收回按原条款应收回的金额。减值准备的金额是账面金额与以未来现金流入的金额按相似条件下的市场借款利率所折现的金额之差异。减值准备的金额计入综合损益表。

### (j)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成本列示，包括现金及于购买日期起计 3 个月或 3 个月以内到期的银行存款。

### (k)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是根据负债法计算资产与负债于税收基础与其在会计报表中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递延所得税按现行税率计算。

递延税项资产只有在很可能获得未来应课税利润，并可以被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情况下才予以确认。

对于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合营公司投资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也计算其递延所得税，除非这些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是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同时其很可能在可预见的将来不能转回。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l) 借款

借款初始金额是以收到的实际金额扣除发生的交易费用计量。后续期间，借款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计量；任何收到金额(扣除交易费用)与须偿付金额的差异在借款期间记入综合损益表。

### (m) 收入确认

本公司销售收入包括销售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化肥及无机产品、合成橡胶产品和其他产品及服务。销售收入在产品交付用户且被接收时(如有)，或在提供服务时加以确认，并以扣除销售税和折扣后的净额列账。只有当本集团已向购货方转移货物与所有权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时，并且因交易而产生或将产生的收入及成本能可靠地衡量时，才确认收入。

### (n) 研究和开发支出

研究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费用。如果可以为今后带来经济效益且能被可靠计量，开发中项目(与设计 and 测试新产品或改良产品相关)发生的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开发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被确认为费用的研究和开发支出在期后不被确认为资产。

### (o) 政府补贴及资助

政府补贴及资助在获得有关政府批准，并确定能够取得款项后，才予确认为收入。

### (p) 退休福利计划

本集团向省政府所组织的员工退休福利计划按月供款。省政府承诺将承担本集团现有和将来退休员工的所有退休福利责任。上述计划的供款于发生时记入综合损益表。

### (q) 准备

准备只有在本集团需就过去事件承担现有法律或推定责任，而可能导致资源流出以履行该责任，并能可靠估计有关金额，才确认入账。当本集团预期某项准备将会被补偿时，并且对该项补偿非常肯定时，该项补偿将作为单独的资产予以确认。

### (r) 关联方

关联方指中油集团为主要投资受益者并能够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公司。

## 2 主要会计政策(续)

### (s) 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入账之金融工具包括现金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借款。所采纳的具体确认方法在上述各项相关的个别政策和附注 30 中披露。

本集团在相关期间并无采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

### (t) 经营性租赁

对于租入的固定资产，若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归于出租人的为经营性租赁。经营性租赁下的付款(扣除从出租人处获得的奖励后的净额)在租赁期间以直线法为基础记入综合利润表中。

### (u)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指提供一组相关产品或劳务并可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着不同于其他业务分部所承担的风险和回报。地区分部指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承担着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中经营的组成部分所承担的风险和回报。

## 3 营业额

营业额是指销售石油产品、石油化工产品和化工产品所得的收入。分部营业额的 analysis 详示于附注 28。

#### 4 营业利润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营业利润已计入及扣除下列项目：		
<u>计入</u>		
政府补贴	-	502
<u>扣除</u>		
无形资产摊销	110,086	101,642
核数师酬金	3,500	4,250
确认为费用的存货成本(约和销售成本相当)	28,708,451	19,125,842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折旧	1,037,192	930,365
雇员酬金成本 (包括董事及监事酬金) (附注 5)	747,770	625,700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净(利润)/损失	(26,412)	26,379
土地及房屋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7,680	10,501
机器设备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27,733	2,463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减值准备(包括在“销售成本”内)	7,220	-
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包括在“销售成本”内)	6,698	-
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包括在“管理费用”内)	11,050	100,713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包括在“其他经营支出”内)	1,372	-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包括在“销售成本”内)	77,544	12,856
维修及保养费用	351,938	264,613
研究及开发支出	2,726	1,764

#### 5 雇员酬金成本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工资及薪金	520,160	434,880
退休金支出	106,290	89,230
员工福利	121,320	101,590
	<u>747,770</u>	<u>625,700</u>

本集团参加当地政府设立之退休福利计划，每月按政府确定的员工基本工资的 25% 予以支付。除此之外，本集团再无其他应支付的退休金。

## 6 利息支出

	<u>2004 年</u>	<u>2003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利息支出：		
银行借款		
- 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30,391	67,430
- 毋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3,119	29,050
其他借款		
- 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236,561	355,975
- 毋须于五年内全部偿还	-	762
减：资本化利息	-	(23,435)
	<u>270,071</u>	<u>429,782</u>

资本化利息系为兴建合格资产而专门借入资金有关的借款成本。2003 年度此等资本化借款利率为 5.50%。

## 7 董事及监事的酬金

董事及监事酬金的情况详列如下：

	<u>2004 年</u>	<u>2003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酬金	80	80
薪金、津贴及其他福利	675	472
退休福利计划之供款	9	7
	<u>764</u>	<u>559</u>

## 7 董事及监事的薪金(续)

董事及监事薪金在下表范围内：

	<u>2004 年</u> 人数	<u>2003 年</u> 人数
人民币 0 至人民币 1,064	<u>16</u>	<u>16</u>

于 2004 年应付独立非执行董事之薪酬为人民币 80 (2003 年：人民币 80)，此等数额均已包含在上表董事及监事薪金内。

没有董事和监事于 2004 年度 (2003 年：无) 放弃其薪金。

2003 年度及 2004 年度，本集团五位薪金最高的人士为董事或监事，他们的薪金已包括在上表分析中。

## 8 税项

	<u>2004 年</u> 人民币	<u>2003 年</u> 人民币
中国所得税	111,784	270
递延税款	<u>(283,202)</u>	<u>-</u>
	<u>(171,418)</u>	<u>270</u>

根据中国所得税有关规定，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所得税率为 33%(2003 年：33%)。部分子公司和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可享受设立于中国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五年的税收减免政策，即自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后第一个获利年度起两年减免所得税，之后的三年减按 50%征收。



## 8 税项(续)

本集团的税项与按照适用于本集团的中国基本税率乘以税前利润所计算的税款并不相同，差额如下：

	<u>2004 年</u>	<u>2003 年</u>
	人民币	人民币
税前利润	2,356,568	426,123
以 33%确认的税率计算的税项	777,667	140,621
实现及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	(899,719)	(133,827)
购买国产设备抵免所得税(注(a))	(65,561)	-
其他	16,195	(6,524)
所得税费用	<u>(171,418)</u>	<u>270</u>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一暂行办法，凡在境内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其项目所需国产设备投资的 40%经省级以上主管国税局审核后，可从企业当年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于 2004 年度，经吉林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符合上述规定的国产设备采购可抵免当年度所得税人民币 65,561 (2003 年：无)。

## 9 股东应占利润

于 2004 年，本公司会计报表记入的股东应占利润为人民币 2,553,194 (2003 年：人民币 435,484)。

## 10 每股基本及摊薄利润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摊薄利润是按照净利润除以本会计年度已发行股份之加权平均数 3,561,078,000 股 (2003 年：3,561,078,000 股) 计算。

年内并无摊薄潜在普通股。

## 11 股息

2003 年度和 2004 年度没有宣告发放股息。

## 12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本集团	房屋及 其他物业	机器 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成本或估值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753,083	14,558,398	35,492	16,346,973
添置	31,615	70,251	440,135	542,001
转拨为固定资产	11,984	400,774	(412,758)	-
转拨为无形资产	-	-	(10,257)	(10,257)
处置	(24,008)	(196,628)	-	(220,636)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772,674	14,832,795	52,612	16,658,081
累计折旧				
2003 年 12 月 31 日	711,749	5,705,689	-	6,417,438
本年折旧	82,846	954,346	-	1,037,192
处置	(12,660)	(160,099)	-	(172,759)
2004 年 12 月 31 日	781,935	6,499,936	-	7,281,871
减值准备				
200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增加 (注(a))	-	-	7,220	7,220
2004 年 12 月 31 日	-	-	7,220	7,220
账面净值				
2004 年 12 月 31 日	990,739	8,332,859	45,392	9,368,990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041,334	8,852,709	35,492	9,929,535
若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列账的固定资产的账面值	1,022,633	8,451,931	45,392	9,519,956

(a) 由于部分在建工程从 2004 年起停建且预计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故管理层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12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续)**

本公司	房屋及 其他物业	机器 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b>成本或估值</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672,064	14,174,483	35,492	15,882,039
添置	29,678	59,964	440,135	529,777
转拨为固定资产	11,984	400,774	(412,758)	-
转拨为无形资产	-	-	(10,257)	(10,257)
处置	(19,831)	(191,588)	-	(211,419)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693,895	14,443,633	52,612	16,190,140
<b>累计折旧</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681,623	5,468,653	-	6,150,276
本年折旧	81,409	933,480	-	1,014,889
处置	(11,744)	(151,891)	-	(163,635)
2004 年 12 月 31 日	751,288	6,250,242	-	7,001,530
<b>减值准备</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增加	-	-	7,220	7,220
2004 年 12 月 31 日	-	-	7,220	7,220
<b>账面净值</b>				
2004 年 12 月 31 日	942,607	8,193,391	45,392	9,181,390
2003 年 12 月 31 日	990,441	8,705,830	35,492	9,731,763
若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和减值 准备列账的固定资产的账面 值	973,901	8,299,080	45,392	9,318,373

## 12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续)

- (a) 如附注 1 所述，作为重组的一部分，并根据有关中国法规，投入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于 1994 年 9 月 30 日经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进行此等评估的目的是为确定上述投入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并确立股本和资本公积的金额。固定资产评估是在市场价格，或在没有市场价格时，选用折旧后重置成本法的基础上进行的，土地使用权评估一般是根据吉林省土地管理局确定的标准地价评估的。上述投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的价值分别确定为人民币 2,834,034 和人民币 1,088,843。本公司对上述投入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先以原价值入账，之后按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入账。

应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对上市申请的要求，本公司聘请了香港独立评估师美国评估(香港)有限公司对本集团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的所有固定资产进行估值。该评估在有市场价格或在没有市场价格的情况下以折旧后的重置成本为评估基础。由此产生增值人民币 29,033，贷计入重估储备。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将定期评估，评估通常由专业评估人员进行。本公司聘请了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评估师中联资产评估事务所对本集团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由于被评估资产的特殊性，该评估以折旧后的重置成本为评估基础。在以下所述的以前年度评估减值的基础上，该次评估结果与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大致相同。

于 2002 年本公司的董事对本集团的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与其估计公允价值进行了比较，在此基础上，若干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被调减人民币 323,844。



### 13 附属公司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于非上市公司投资成本	113,461	113,461
减：投资减值准备	(43,131)	(19,251)
	70,330	94,210

所有的附属公司均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及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附属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公司法定类	应占股本权 益%	主要业务
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 ("建修公司")	45,200	有限责任公司	99	建筑、设备安装
吉林兴化硝基氯苯有限公司 ("兴化公司")	25,668	有限责任公司	75	生产销售硝基氯苯
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 ("永晖公司")	51,454	中外合资	70	提供化工产品存储 及运输服务
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 ("淞美公司")	72,000	中外合作	66	生产醋酸
吉林市吉化金祥压力容器检 测有限公司("吉林金祥")	2,000	有限责任公司	94	压力容器检验研究 与咨询

除于 2003 年 3 月 6 日由建修公司和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联力公司")合资成立的吉林金祥，本公司对其他附属公司 2003 年及 2004 年应占有的权益均未发生变化。

### 14 于合营企业投资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所占净资产	89,835	53,722



## 14 于合营企业投资(续)

所占净资产的变动列示如下：

	2004 年 1月1日	应占利润	2004 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吉林省巴斯夫吉化新戊二醇有限公司(“巴斯夫公司”)	53,722	36,113	89,835

该合营企业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及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营企业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应占股本权益(%)		主要业务
		2004	2003	
巴斯夫公司	150,000	40	40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本公司对巴斯夫公司于 2003 年及 2004 年应占有的权益未发生变化。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3 年 12 月 31 日，巴斯夫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合营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概述如下：

	合营企业某些财务信息		本集团所占权益	
	2004年	2003年	2004年	2003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非流动资产	77,750	89,506	31,100	35,802
流动资产	148,989	63,021	59,597	25,209
流动负债	2,151	18,222	862	7,289
营业额	232,113	148,694	92,845	59,478
营业毛利	114,077	44,918	45,631	17,967
经营支出	(23,794)	(20,758)	(9,518)	(8,303)
税前利润	90,283	24,160	36,113	9,664
税项	-	-	-	-
税后利润	90,283	24,160	36,113	9,664



## 15 于联营公司投资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年 人民币	2003年 人民币
所占净资产	<b>9,305</b>	<b>4,908</b>

联营公司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设立及经营的非上市有限责任公司。联营公司的详情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	应占股本权益(%)	主要业务
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联力公司”)	42,214	47	批发、零售化工产品

本公司对联力公司于 2003 年及 2004 年应占有的权益未发生变化。

##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			
	非专利技术 人民币	土地使用 权 人民币	其他 人民币	合计 人民币
<b>成本</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914,208	61,843	84,089	1,060,140
在建工程转入	10,257	-	-	10,257
本年增加	40	-	-	40
2004 年 12 月 31 日	924,505	61,843	84,089	1,070,437
<b>累计摊销</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386,758	11,279	40,569	438,606
本年摊销	99,510	1,257	9,319	110,086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86,268	12,536	49,888	548,692
<b>减值准备</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增加 (注(a))	6,698	-	-	6,698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698	-	-	6,698
<b>账面净值</b>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31,539	49,307	34,201	515,047
2003 年 12 月 31 日	527,450	50,564	43,520	621,534

(a) 由于部分非专利技术于 2004 年度已被其他新技术替代，故本集团对其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16 无形资产 (续)**

	本公司			
	非专利技术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b>成本</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914,151	61,843	84,089	1,060,083
在建工程转入	10,257	-	-	10,257
本年增加	-	-	-	-
2004 年 12 月 31 日	924,408	61,843	84,089	1,070,340
<b>累计摊销</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386,757	11,279	40,569	438,605
本年摊销	99,414	1,257	9,319	109,990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86,171	12,536	49,888	548,595
<b>减值准备</b>				
2003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年增加	6,698	-	-	6,698
2004 年 12 月 31 日	6,698	-	-	6,698
<b>账面净值</b>				
2004 年 12 月 31 日	431,539	49,307	34,201	515,047
2003 年 12 月 31 日	527,394	50,564	43,520	621,478





## 17 存货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原材料				
- 按原值列示部分	1,076,914	538,646	1,068,524	536,895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147,142	151,975	147,142	151,975
在制品				
- 按原值列示部分	686,171	252,213	663,768	227,168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505	9,559	505	9,559
制成品				
- 按原值列示部分	265,152	101,036	265,152	84,423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179,325	186,843	170,583	186,843
备品备件				
- 按原值列示部分	-	1,735	-	1,735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243,641	320,257	243,641	320,257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				
- 按原值列示部分	6,852	2,738	6,852	2,738
- 按可变现净值列示部分	351	3,091	351	3,091
	2,606,053	1,568,093	2,566,518	1,524,684

**18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第三方账款	502,942	815,487	499,145	812,139
应收关联方账款				
- 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	211,530	41,663	165,242	41,663
- 中油集团	-	191	-	191
- 吉化集团	169,077	171,927	169,077	171,927
- 附属公司	-	-	116,198	77,958
- 联营公司	23,138	23,759	23,138	23,759
	906,687	1,053,027	972,800	1,127,637
减：减值准备	(641,442)	(868,271)	(640,775)	(868,268)
	265,245	184,756	332,025	259,369

应收关联方账款均为免息、无抵押。本集团给予关联方的还款期限不超过 30 天。第三方销售大多为现销。

由于部分客户宣告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应收账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人民币 237,879 (2003 年度：人民币 97,657)。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一年以内	222,075	82,853	290,897	158,129
一年至两年	2,042	379	-	379
两年至三年	299	35,454	299	35,454
三年以上	682,271	934,341	681,604	933,675
	906,687	1,053,027	972,800	1,127,637

从 2002 年开始，本集团除给予部分客户不超过 30 天的还款期，一般要求客户以货款两讫的形式作销售交易。



## 19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109,824	99,108	83,843	68,393
应收关联方账款				
- 中油集团	7,172	-	7,172	-
- 吉化集团	138,347	33,250	138,347	33,250
- 附属公司	-	-	-	10,126
- 合营企业	-	455	-	455
- 联营企业	239	-	239	-
预付账款	239,834	194,477	239,750	193,661
待摊费用	19,856	12,395	19,475	12,003
	515,272	339,685	488,826	317,888
减：减值准备	(73,381)	(72,143)	(73,381)	(72,143)
	441,891	267,542	415,445	245,745

应收关联方账款均为免息，无抵押并根据正常商业条款偿还。

由于部分客户宣告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人民币 134 (2003 年度：人民币 4,095)。

## 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现金及银行存款	14,629	35,499	11,819	30,675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银行存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0.72% (2003 年：0.72%)。



## 21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项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付贸易账款	1,709,398	1,765,178	1,597,371	1,731,631
预收账款	639,698	457,114	622,533	430,216
应付薪金及福利	197,094	158,468	187,446	151,436
其他应付款和预提费用	121,461	122,018	116,117	121,247
应付关联方账款				
- 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	1,667,303	957,305	1,635,648	957,305
- 中油集团	-	3,764	-	3,764
- 吉化集团	85,623	140,565	85,623	140,565
- 附属公司	-	-	81,816	24,442
- 联营公司	9,109	8,629	9,109	8,629
	4,429,686	3,613,041	4,335,663	3,569,235

应付关联方账款均为免息、无抵押且无规定还款期限。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贸易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一年以内	1,610,663	1,520,974	1,500,167	1,487,427
一年至两年	33,123	191,714	31,592	191,714
两年至三年	23,267	17,170	23,267	17,170
三年以上	42,345	35,320	42,345	35,320
	<u>1,709,398</u>	<u>1,765,178</u>	<u>1,597,371</u>	<u>1,731,631</u>

## 22 借款

### (a) 短期借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银行借款				
— 无抵押(附注 (i))	44,640	49,600	-	-
— 抵押	-	-	-	-
	<u>44,640</u>	<u>49,600</u>	<u>-</u>	<u>-</u>
同系附属公司的借款(附注 (ii))	2,874,330	3,155,000	2,874,330	3,155,000
	<u>2,918,970</u>	<u>3,204,600</u>	<u>2,874,330</u>	<u>3,155,000</u>
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167,105	897,399	167,105	897,399
	<u>3,086,075</u>	<u>4,101,999</u>	<u>3,041,435</u>	<u>4,052,399</u>

(i)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由吉林招商集团(本集团的第三方客户)担保, 年利率为 5.84%至 7.25% (2003 年: 5.55%)。

(ii) 该借款为中国石油财务责任有限公司(“中油财务”)为本集团提供的人民币 80 亿元借款额度中的部份借款。中油财务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为中油集团的附属公司。所有借款均为无抵押借款, 年利率为 4.776%至 5.019% (2003 年: 5.019%)。于 2004 年 2 月 6 日, 中油财务将其给予本公司流动资金借款的授信期延长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iii) 短期借款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近。

### (b) 长期借款

人民币借款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中国工商银行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固定年利率为 6.03%,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4 年, 已于 2004 年度偿还。	-	9,500
中油财务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主要为 5.18%至 5.42% 不等的浮动利率,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7 年, 已于 2004 年度偿还。	-	1,636,900

## 22 借款(续)

### (b) 长期借款(续)

	利率及最后到期日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美元借款		人民币	人民币
中国建设银行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主要为 8.42%至 8.66%不等的固定利率,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10 年。	239,035	283,415
国家开发银行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为 5.50%, 借款最后到期日 为 2012 年, 已于 2004 年度偿还。	-	856,705
吉化集团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主要为 6.55%至 7.86%不等的固定利率,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8 年。	137,340	183,627
中国银行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免息,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29 年。	77,051	77,052
中国银行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为 Libor+0.6%,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7 年。	413,825	-
日元借款			
吉化集团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主要为 4.10%至 5.30%不等的固定利率,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8 年。	157,746	205,607
欧元借款			
吉化集团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年利率为 8.30% 的固定利率, 借款最后到期日为 2006 年。	38,123	52,491
长期借款总计		1,063,120	3,305,297
减: 长期借款的流动部分 (包括在流动负债内)		(167,105)	(897,399)
		896,015	2,407,898

## 22 借款(续)

### (b) 长期借款(续)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借款均为无抵押借款(2003 年: 同)。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吉化集团借款人民币 333,209 (2003 年: 人民币 441,725), 均为经吉化集团从银行借入。

本集团借款的重定价期间及利率变化的风险及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6 月以内	83,553	112,500	83,553	112,500
6 - 12 月	3,416,348	4,989,499	3,371,708	4,939,899
1 - 5 年	403,163	926,350	403,163	926,350
5 年以上	79,026	481,548	79,026	481,548
	<b>3,982,090</b>	<b>6,509,897</b>	<b>3,937,450</b>	<b>6,460,297</b>

	本集团		本公司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借款总额				
— 固定利率借款	3,568,265	4,872,997	3,523,625	4,823,397
— 浮动利率借款	413,825	1,636,900	413,825	1,636,900
	<b>3,982,090</b>	<b>6,509,897</b>	<b>3,937,450</b>	<b>6,460,297</b>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加权平均借款利率如下:

#### 加权平均实际利率

— 银行借款	5.15%	5.85%	5.07%	5.86%
— 关联公司借款	5.11%	5.18%	5.11%	5.18%

## 22 借款(续)

### (b) 长期借款(续)

长期借款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和本公司		本集团和本公司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银行借款	729,911	1,226,672	718,887	1,191,836
关联公司借款	333,209	2,078,625	355,796	2,121,108
	<u>1,063,120</u>	<u>3,305,297</u>	<u>1,074,683</u>	<u>3,312,944</u>

公允价值乃根据贴现后的现金流量计算，而贴现率乃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日可取得的条款及特点大致相同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利率厘定。该等贴现率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介乎 0.86%至 5.92%之间，视乎债务类别而定。长期借款的一年内到期部分的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的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银行借款		
须于1年之内偿还	47,412	149,032
须于1 - 2年之内偿还	47,412	181,532
须于2 - 5年之内偿还	556,061	414,560
须于5年之后偿还	79,026	481,548
	<u>729,911</u>	<u>1,226,672</u>





## 22 借款(续)

### (b) 长期借款(续)

	本集团和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关联公司借款		
须于1年之内偿还	119,693	748,367
须于1 - 2年之内偿还	119,693	121,468
须于2 - 5年之内偿还	93,823	1,208,790
须于5年之后偿还	-	-
	<u>333,209</u>	<u>2,078,625</u>

## 23 股本

	本公司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已注册、发行并缴足的股本：		
- 2,396,3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国有法人股	<u>2,396,300</u>	<u>2,396,300</u>
- 964,778,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 H 股及美国托存股份	<u>964,778</u>	<u>964,778</u>
- 2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 A 股	<u>200,000</u>	<u>200,000</u>
	<u>3,561,078</u>	<u>3,561,078</u>

所有国有法人股、H 股、A 股和美国托存股份均享有完全同等之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本公司于 2000 年至 2002 年度连续三年发生亏损(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计算)，于 2003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公报 2002 年度业绩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仅在中国境内有效)被暂停上市。由于 2003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为盈利，于本公司公报该半年度业绩后，本公司 A 股于 2003 年 9 月 25 日恢复上市。



## 24 储备

	资本公积	重估储备	法定盈余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附注 a)	(附注 b)	(附注 c)	
<b>本集团</b>						
200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1,114	9,247	160,155	140,997	400,291	2,101,804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	-	-	(973)
200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1,114	8,274	160,155	140,997	400,291	2,100,831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	-	-	(973)
200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1,114	7,301	160,155	140,997	400,291	2,099,858
<b>本公司</b>						
200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1,114	9,247	152,443	140,997	400,291	2,094,092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	-	-	(973)
200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1,114	8,274	152,443	140,997	400,291	2,093,119
已实现重估增值储备转入累计亏损	-	(973)	-	-	-	(973)
200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1,114	7,301	152,443	140,997	400,291	2,092,146



## 24 储备 (续)

- (a) 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须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累计金额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为止。转拨至法定盈余公积金应在分派股息予股东前进行。

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拓展本公司之生产业务或增加本公司之资本。根据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案批准，本公司可将其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股本，并向现有股东按其原有持股量发行红股，或增加其现有所持股份之每股面值，惟在该发行后盈余公积金之结余不得少于注册股本之 25%。

由于本公司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累计亏损，没有在本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3 年：无)。

- (b) 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须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可分配利润 5% 至 10% 转拨至法定公益金。法定公益金只能用于本公司职工的福利设施和其他集体福利支出。法定公益金在公司清算时方可分配。

由于本公司在 200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累计亏损，没有在本年度计提法定公益金 (2003 年：无)。

- (c) 任意盈余公积的提取须经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它的用途与法定公积金相类似。

董事会不建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d)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本公司无可分配的储备 (2003：无)。



## 25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采用 33% 为主要税率(2003 年 : 33%) , 以负债法并基于暂时性差异计算。

递延税项结余由以下项目组成 :

	2004 年 1 月 1 日	损益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递延税项负债 :			
非流动性 :			
固定资产重估 (附注 12)	3,266	(479)	2,787
固定资产借款所产生的汇兑收益	20,717	(2,413)	18,304
住房补贴之递延税项	14,363	(3,075)	11,288
加速折旧及摊销之递延税项	-	119,622	119,622
递延税项负债总额	38,346	113,655	152,001
递延税项资产 :			
非流动性 :			
税务亏损之递延税项	38,346	(38,346)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435,203	435,203
递延税项资产总额	38,346	396,857	435,203
递延税项净值	-	283,202	283,202

	2003 年 1 月 1 日	损益表	200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递延税项负债 :			
非流动性 :			
固定资产重估	3,745	(479)	3,266
固定资产借款所产生的汇兑收益	23,130	(2,413)	20,717
住房补贴之递延税项	17,438	(3,075)	14,363
递延税项负债总额	44,313	(5,967)	38,346
递延税项资产 :			
非流动性 :			
税务亏损之递延税项	44,313	(5,967)	38,346
递延税项资产总额	44,313	(5,967)	38,346
递延税项净值	-	-	-



## 25 递延税项(续)

于 2004 年度，经济环境的变化导致石化、有机化工产品以及合成橡胶产品的市场需求大幅上升，从而导致其销售价格及毛利的增长。管理层亦因盈利能力的好转而修正了未来五年的营运计划，并证实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所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的可回收性。

递延税项资产是由可抵扣未来应税所得的税务亏损产生的。

由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主要为应收款项及存货减值准备，以及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所引起的递延税项资产只有在此亏损及暂时性差异可以被用于抵扣未来可能的应纳税所得时才予以确认。

于 2004 年 9 月 20 日，中国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发了一所得税政策，允许从 2004 年 7 月 1 日起东北的部分企业可以缩短其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因此，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了因加速折旧及摊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引起的递延税款负债人民币 119,622。

**26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

	附注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股东应占利润		2,544,510	427,609
调整项目：			
- 少数股东损益		(16,524)	(1,756)
- 递延税项	25	(283,202)	-
- 折旧及摊销	4	1,147,278	1,032,007
- 预付款及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4	1,372	-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	11,050	100,713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7,220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6,698	-
- 存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损失	4	77,544	12,856
- 出售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净(收益)/损失	4	(26,412)	26,379
- 应占合营企业税前利润	14	(36,113)	(9,664)
- 应占联营公司(利润)/亏损		(4,397)	14,001
- 利息收入		(1,753)	(1,531)
- 利息支出	6	270,071	429,782
营运资金的变动：			
-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净额)		(256,510)	330,044
- 存货 (注(a))		(1,115,504)	(186,721)
- 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 (净额) (注(b))		1,045,447	1,830,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370,775	4,004,680
已收利息		1,753	1,531
已付利息		(297,749)	(427,887)
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净额		3,074,779	3,578,32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活动			
购买固定资产	29(j)	-	159,500

(a) 2004 年存货的变动主要为采购原油的时间性差异。

(b) 2004 年应付账款和应计负债的变动主要为应付款支付的时间性差异以及收到客户(包括一关联方)的预收账款。



## 27 收购

于 2002 年 12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135,000 收购了一合营公司吉联公司剩余的 35% 的权益，并将该公司的业务并入本公司。吉联公司随后于 2002 年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收购吉联公司采用的是购买法，与购买相关的所有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逐次购入股份时以公允价值重述。该项收购业务并未给本公司 2002 年度带来重大的收入及经营利润。

收购的净资产如下：

	人民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914
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	816,638
无形资产	52,599
存货	157,260
应收款项	53,351
应付款项	(397,576)
借款	(304,471)
收购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85,715
收购权益	35%
收购金额(等于净资产公允价值的 35%)	135,000
减：从吉联公司获得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914)
于 2002 年度支付的用于收购的现金	(73,086)
于 2003 年度支付的用于收购的现金	54,000



## 28 分部信息

### (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部

本集团在中国主要分为四个业务分部：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和合成橡胶产品。

- (i) 石油产品分部生产汽油、柴油、溶剂油及其他副产品如润滑油等。本集团生产的若干产品会用作原料生产其他石化产品，其余大部分销售给客户。
- (ii)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分部主要生产乙醇、醋酸和醋酐等。
- (iii)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分部主要生产硝酸铵、尿素、氯化铵、硫酸和矿渣。
- (iv) 合成橡胶产品分部主要生产丁苯橡胶。

其他产品及服务分部包括向关联方销售从第三方采购并获得优惠折扣的原材料，水电，维修日常费用和其他有关业务。

每个经营性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附注 2 - “主要会计政策”披露的一致。

分部间销售按市场价结算。

2003 年度和 2004 年度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28 分部信息(续)****(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部(续)**

2004 年	石油产品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合成橡胶产品	其他产品及服务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损益						
销售 (包括分部间销售)	18,079,875	13,550,409	664,246	1,793,689	3,666,195	37,754,414
减: 分部间销售	(4,702,040)	(782,150)	-	-	(412,801)	(5,896,991)
外部销售总额	13,377,835	12,768,259	664,246	1,793,689	3,253,394	31,857,423
分部业绩	(475,328)	2,939,339	(80,353)	317,016	(107,646)	2,593,028
财务费用净额						(276,970)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	36,113	-	-	-	36,113
应占联营公司盈利	-	-	-	-	4,397	4,397
税前利润						2,356,568
税项						171,418
少数股东权益						16,524
净利润						2,544,510
折旧与摊销	549,867	377,907	29,290	58,087	132,127	1,147,2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4,680	-	2,540	7,22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6,698	-	-	-	6,698
对流动资产的减值(应收款项和存货)						89,966
资产和负债						
分部资产	1,844,441	9,175,528	561,825	991,418	638,643	13,211,855
对合营企业投资	-	89,835	-	-	-	89,835
对联营公司投资	-	-	-	-	9,305	9,305
递延税款资产						283,202
资产合计						13,594,197
分部流动负债	594,431	3,054,582	552,913	130,489	210,350	4,542,765
借款						3,982,090
负债合计						8,524,855
分部资本支出(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和无形资产)	263,201	189,023	11,462	65,136	13,219	542,041

## 28 分部信息(续)

### (a) 主要报告格式 - 业务分部(续)

2003 年	石油产品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合成橡胶产品	其他产品及服务	合计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b>损益</b>						
销售 (包括分部间销售)	12,906,594	8,595,891	164,861	1,133,031	2,560,499	25,360,876
减: 分部间销售	(3,586,528)	(812,800)	-	-	(308,739)	(4,708,067)
外部销售总额	9,320,066	7,783,091	164,861	1,133,031	2,251,760	20,652,809
分部业绩	37,344	721,791	(121,754)	356,048	(98,111)	895,318
财务费用净额						(464,858)
应占合营企业盈利	-	9,664	-	-	-	9,664
应占联营公司亏损	-	-	-	-	(14,001)	(14,001)
税前利润						426,123
税项						(270)
少数股东权益						1,756
净利润						427,609
折旧与摊销	494,535	362,532	9,671	40,855	124,414	1,032,007
对流动资产的减值(应收款项和存货)						113,569
<b>资产和负债</b>						
分部资产	2,503,467	7,700,372	848,240	755,820	799,060	12,606,959
对合营企业投资	-	53,722	-	-	-	53,722
对联营公司投资	-	-	-	-	4,908	4,908
资产合计	2,503,467	7,754,094	848,240	755,820	803,968	12,665,589
分部流动负债	501,931	2,387,753	454,000	95,190	175,462	3,614,336
借款						6,509,897
负债合计						10,124,233
分部资本支出(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和无形资产)	35,042	179,145	179,071	75,241	18,355	486,854

## 28 分部信息(续)

### (b) 次要报告格式 - 地区分部

本集团的所有资产及营运均位于中国，而国内各地区均被视为处于风险及回报相近的同一经济环境。

## 29 关联企业交易

本公司是中国石油的附属公司，而中国石油是拥有大量成员的中油集团的一部分。本集团与中油集团成员进行大量的交易。除会计报表其他部分披露外，下表总结了本年度本集团与中油集团控制的公司在日常业务进行的重大交易：

	附注	2004 年	2003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b>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b>			
购买原油	(a)	11,789,022	8,067,989
购买原料	(a)	7,447,892	1,266,922
销售汽油	(b)	2,917,651	2,656,296
销售柴油	(b)	7,794,524	5,615,331
销售石化产品	(b)	11,548,928	4,083,318
机器设备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c)	27,733	2,463
安全生产保证基金	(d)	32,958	35,278
<b>吉化集团</b>			
产品销售	(e)	1,417,140	908,009
加工服务	(f)	19,665	16,694
固定资产建设	(g)	76,342	65,653
购买原料及零件	(h)	148,587	290,002
购买动力及后勤服务	(i)	262,961	228,828
购买固定资产	(j)	-	159,500
土地及房屋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k)	7,680	10,501
<b>中油集团</b>			
利息支出	(l)	212,814	305,319
借款	(m)	8,531,610	5,308,460
购买原料及备件	(n)	52,830	66,789

## 29 关联企业交易(续)

- (a)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采购原油, 石脑油, 纯苯等;
- (b)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销售汽油, 柴油, 乙烯等;
- (c)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支付的机器设备的经营性租赁费用;
- (d) 本集团参加了由中国石油设立及管理的安全生产保证基金计划, 每年按固定资产和存货平均余额的 0.4%提取并支付。该基金主要作为企业遭受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造成财产损失的理赔准备金。
- (e)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销售炼油产品, 化工产品等;
- (f)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收取半成品加工费;
- (g) 以计划价格、市场价格或根据本集团与吉化集团签署的服务协议确定价格支付固定资产投资费;
- (h) 以市场价格采购配件, 低值易耗品等;
- (i) 向吉化集团支付购买动力及后勤服务是根据本集团与吉化集团签订的服务协议中所订明的国家规定价格, 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而厘定的;
- (j) 2003 年 12 月, 本公司向吉化集团购买了若干设备。根据专业评估人员对这些资产的评估结果, 该采购价格为 15,950 万元。本公司以应收吉化集团款项 15,950 万元与上述资产采购款项相抵消。
- (k) 按正常商业条款以市场价格支付的土地及房屋的经营性租赁费用;
- (l) 从中油财务借款支付的借款利息;
- (m) 2004 年度从中油财务获得的借款;
- (n) 以市场价格采购原料, 备件等。

## 30 金融工具

### (a) 金融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经营面临不同的金融风险，包括信用、汇率、利率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并未为套期或交易的目的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而是关注于金融市场中不可预知的情形，寻求将潜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影响降低至最小。本集团的高层管理当局已有书面政策涵盖了上述提及的具体金融风险。

#### (i) 信用风险

综合资产负债表中所载之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为本集团就其金融资产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其他金融资产并没有重大信用风险。现金均存放于国有银行和金融机构。

#### (ii) 汇率风险

本集团在中国营运，交易主要以人民币(法定货币)结算。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以各种外币标价的借款(附注 22)。

#### (iii) 利率风险

本集团并未持有重大的付息资产，因而收入和经营现金流量不受市场利率变更的影响。本集团有时会以浮动利率借款，该等浮动利率借款已反映本集团金融负债的最大利率风险。

#### (iv)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依赖经营活动的资金、银行及关联公司借款和资本筹集以满足资金流动和资本支出的需求。管理层定期审核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和流动比率，以确保在可预见的未来有足够的满足流动资金的需求和持续其经营业务。此外，管理层致力于维持已承诺的授信额来保持融资的弹性。本公司预期中油集团在可预见的未来在营运资金需求上将给予支持。就此，中油财务，中油集团的一附属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80 亿元的信用额度，且其授信期延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22)。

### (b) 公允价值

下列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减除减值准备后，基本等同于其公允价值：现金，应收和应付贸易款项，其他应收和应付款以及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 22。

### 31 主要客户

本集团的主要客户如下：

	2004 年		2003 年	
	收入 人民币	占总收入 之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币	占总收入 之百分比 %
中国石油及其附属公司	22,261,103	70	12,354,945	60
吉化集团	1,417,140	4	908,009	4
	<u>23,678,243</u>	<u>74</u>	<u>13,262,954</u>	<u>64</u>

### 32 资本性承诺事项

	2004 年 人民币	2003 年 人民币
已订约但未拨备 - 机器设备	<u>153,564</u>	<u>8,680</u>

### 33 最终控股公司

董事们以于中国境内成立的国有企业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 34 会计报表的审批

本会计报表于 2005 年 3 月 17 日经董事会审批通过，并将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递交股东大会审批。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5)第 2 号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以下合称“贵集团”)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贵集团和贵公司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集团和贵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李丹  
注册会计师

王笑  
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市  
2005 年 3 月 17 日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2004年12月31日 合并	2003年12月31日 合并	20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200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附注(五)1)	14,629,219	35,498,819	11,819,321	30,675,068
短期投资	-	-	-	-
应收票据(附注(五)2)	10,545,237	31,487,455	9,456,637	30,847,455
应收股利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账款(附注(五)3)	254,700,444	153,268,657	322,568,028	228,521,231
其他应收款(附注(五)4)	45,075,155	35,615,442	19,094,936	15,026,666
预付账款(附注(五)5)	376,959,411	219,531,546	376,874,901	218,715,694
应收补贴款	-	-	-	-
存货(附注(五)6)	2,606,053,383	1,568,092,833	2,566,518,007	1,524,683,504
待摊费用(附注(五)7)	19,856,484	12,395,263	19,474,862	12,003,15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3,327,819,333</b>	<b>2,055,890,015</b>	<b>3,325,806,692</b>	<b>2,060,472,772</b>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附注(五)8)	99,139,594	58,630,291	169,469,728	161,027,860
长期债权投资	-	-	-	-
<b>长期投资合计</b>	<b>99,139,594</b>	<b>58,630,291</b>	<b>169,469,728</b>	<b>161,027,860</b>
其中: 合并价差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16,196,975,563	15,922,817,553	15,822,513,692	15,551,363,296
减: 累计折旧	(6,719,916,853)	(5,879,358,440)	(6,545,147,557)	(5,719,658,380)
固定资产净值	9,477,058,710	10,043,459,113	9,277,366,135	9,831,704,916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2,023,248)	(323,843,932)	(269,931,112)	(309,861,188)
固定资产净额(附注(五)9)	9,195,035,462	9,719,615,181	9,007,435,023	9,521,843,728
工程物资	2,837,473	3,130,000	2,837,473	3,130,000
在建工程(附注(五)10)	42,555,665	32,361,820	42,555,665	32,361,820
固定资产清理	-	-	-	-
<b>固定资产合计</b>	<b>9,240,428,600</b>	<b>9,755,107,001</b>	<b>9,052,828,161</b>	<b>9,557,335,548</b>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附注(五)11)	1,345,139,741	1,463,518,889	1,343,581,225	1,462,399,217
长期待摊费用(附注(五)12)	64,648,462	101,751,642	64,648,462	101,751,642
其他长期资产	-	-	-	-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b>1,409,788,203</b>	<b>1,565,270,531</b>	<b>1,408,229,687</b>	<b>1,564,150,859</b>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借项(附注(五)13)	315,580,641	-	315,580,641	-
<b>资产总计</b>	<b>14,392,756,371</b>	<b>13,434,897,838</b>	<b>14,271,914,909</b>	<b>13,342,987,039</b>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力	施建勋	张丽燕	廖洪伟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4年12月31日 合并	2003年12月31日 合并	20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200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附注(五)14)	2,918,970,000	3,204,600,000	2,874,330,000	3,155,000,000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附注(五)15)	1,891,153,893	1,844,980,631	1,864,805,946	1,861,455,634
预收账款(附注(五)15)	2,137,105,902	1,271,055,240	2,119,941,248	1,244,157,924
应付工资	139,240,168	124,125,535	139,183,607	124,125,535
应付福利费	57,854,011	34,342,677	48,261,501	27,310,869
应付股利	-	-	-	-
应交税金(附注(五)16)	154,334,897	174,919,468	150,912,286	181,634,303
其他应付款	-	-	-	-
其他应付款(附注(五)15)	137,027,193	111,184,160	131,685,926	110,412,394
预提费用(附注(五)17)	26,049,897	53,728,325	26,049,897	53,728,325
预计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附注(五)18)	167,105,430	897,399,277	167,105,430	897,399,277
其他流动负债	-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7,628,841,391</b>	<b>7,716,335,313</b>	<b>7,522,275,841</b>	<b>7,655,224,261</b>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附注(五)19)	682,499,114	2,077,640,306	682,499,114	2,077,640,306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其他长期负债(附注(五)20)	213,515,526	330,258,094	213,515,526	330,258,094
<b>长期负债合计</b>	<b>896,014,640</b>	<b>2,407,898,400</b>	<b>896,014,640</b>	<b>2,407,898,400</b>
<b>递延税项</b>				
递延税款贷项	-	-	-	-
<b>负债合计</b>	<b>8,524,856,031</b>	<b>10,124,233,713</b>	<b>8,418,290,481</b>	<b>10,063,122,661</b>
<b>少数股东权益</b>	<b>14,275,912</b>	<b>30,799,747</b>	-	-
<b>股东权益</b>				
股本(附注(五)21)	3,561,078,000	3,561,078,000	3,561,078,000	3,561,078,000
资本公积(附注(五)22)	2,293,618,886	2,293,618,886	2,293,618,886	2,293,618,886
盈余公积(附注(五)23)	701,442,717	701,442,717	693,730,248	693,730,248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6,834,279	126,834,279	125,287,623	125,287,623
累计亏损(附注(五)24)	(702,515,175)	(3,276,275,225)	(694,802,706)	(3,268,562,7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5,853,624,428</b>	<b>3,279,864,378</b>	<b>5,853,624,428</b>	<b>3,279,864,37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4,392,756,371</b>	<b>13,434,897,838</b>	<b>14,271,914,909</b>	<b>13,342,987,039</b>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力	施建勋	张丽燕		廖洪伟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度	2003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附注(五)25)	27,902,786,502	19,064,871,852	27,865,067,353	18,987,356,043
减: 主营业务成本(附注(五)26)	(23,884,903,088)	(16,811,354,227)	(23,820,659,441)	(16,766,786,84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附注(五)27)	(728,022,767)	(663,823,149)	(728,022,767)	(663,823,149)
二、主营业务利润	3,289,860,647	1,589,694,476	3,316,385,145	1,556,746,049
加: 其他业务亏损(附注(五)28)	(54,161,881)	(53,964,910)	(61,427,912)	(42,063,603)
减: 营业费用	(24,585,845)	(29,337,792)	(24,278,421)	(28,948,053)
管理费用	(612,394,717)	(574,810,872)	(588,118,886)	(550,750,478)
财务费用-净额(附注(五)29)	(277,411,445)	(464,994,136)	(270,812,410)	(459,490,497)
三、营业利润	2,321,306,759	466,586,766	2,371,747,516	475,493,418
加: 投资收益/(损失)(附注(五)30)	40,509,303	(4,337,039)	8,441,868	(12,691,049)
补贴收入	-	502,000	-	502,000
营业外收入(附注(五)31)	76,854,281	13,432,589	74,712,368	13,372,271
减: 营业外支出(附注(五)31)	(85,229,818)	(53,674,526)	(85,135,655)	(53,060,643)
四、利润总额	2,353,440,525	422,509,790	2,369,766,097	423,615,997
所得税(附注(五)32)	203,795,690	(270,108)	203,993,953	-
少数股东损益	16,523,835	1,755,470	-	-
五、净利润	2,573,760,050	423,995,152	2,573,760,050	423,615,997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4年度累计数		2003年度累计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	-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	-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	-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	-	-	-	-
5. 债务重组损失	-	-	-	-
6. 其他	-	-	-	-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力	施建勋	张丽燕	廖洪伟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度利润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度	2003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一、净利润	2,573,760,050	423,995,152	2,573,760,050	423,615,997
加: 年初累计亏损	(3,276,275,225)	(3,700,270,377)	(3,268,562,756)	(3,692,178,753)
其他转入	-	-	-	-
二、待弥补亏损	(702,515,175)	(3,276,275,225)	(694,802,706)	(3,268,562,75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三、待弥补亏损	(702,515,175)	(3,276,275,225)	(694,802,706)	(3,268,562,756)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四、累计亏损	(702,515,175)	(3,276,275,225)	(694,802,706)	(3,268,562,756)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力	施建勋	张丽燕		廖洪伟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度	2003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39,225,120	26,059,285,021	34,118,606,354	25,812,840,772
收到的税费返回	-	502,000	-	502,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7,299	1,628,325	9,050,668	3,785,329
<b>现金流入小计</b>	<b>34,343,542,419</b>	<b>26,061,415,346</b>	<b>34,127,657,022</b>	<b>25,817,128,10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06,626,351)	(19,853,797,998)	(28,313,185,838)	(19,708,996,5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4,644,033)	(432,322,410)	(482,321,296)	(401,460,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8,994,156)	(1,299,564,630)	(1,722,245,226)	(1,282,201,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749,194)	(469,520,643)	(253,296,751)	(460,860,469)
<b>现金流出小计</b>	<b>(30,971,013,734)</b>	<b>(22,055,205,681)</b>	<b>(30,771,049,111)</b>	<b>(21,853,518,96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72,528,685</b>	<b>4,006,209,665</b>	<b>3,356,607,911</b>	<b>3,963,609,13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4,290,268	13,335,348	72,178,273	13,285,0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现金流入小计</b>	<b>74,290,268</b>	<b>13,335,348</b>	<b>72,178,273</b>	<b>13,285,03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42,131,733)	(681,471,929)	(629,866,868)	(677,634,39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54,000,000)	-	(54,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现金流出小计</b>	<b>(642,131,733)</b>	<b>(735,471,929)</b>	<b>(629,866,868)</b>	<b>(731,634,39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67,841,465)</b>	<b>(722,136,581)</b>	<b>(557,688,595)</b>	<b>(718,349,36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004,240,367	5,440,491,995	8,959,600,367	5,351,291,99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现金流入小计</b>	<b>9,004,240,367</b>	<b>5,440,591,995</b>	<b>8,959,600,367</b>	<b>5,351,291,995</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532,047,974)	(8,294,083,962)	(11,482,447,974)	(8,170,883,962)
分配股利、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7,749,213)	(427,886,939)	(294,927,456)	(424,568,03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
<b>现金流出小计</b>	<b>(11,829,797,187)</b>	<b>(8,721,970,901)</b>	<b>(11,777,375,430)</b>	<b>(8,595,452,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25,556,820)</b>	<b>(3,281,378,906)</b>	<b>(2,817,775,063)</b>	<b>(3,244,160,00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增加额</b>	<b>(20,869,600)</b>	<b>2,694,178</b>	<b>(18,855,747)</b>	<b>1,099,772</b>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于力	总经理：施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洪伟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度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4年度	2003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母公司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573,760,050	423,995,152	2,573,760,050	423,615,997
加: 少数股东损益	(16,523,835)	(1,755,470)	-	-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3,884,647	113,568,960	102,547,603	113,568,960
固定资产折旧	968,250,527	863,572,274	945,948,808	840,730,347
无形资产摊销	121,977,554	114,018,037	121,784,090	113,918,5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177,738	58,029,674	60,177,738	58,029,674
待摊费用的(增加)/减少	(7,461,221)	4,996,946	(7,471,708)	4,746,596
预提费用的增加	-	-	-	-
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	(74,290,268)	(13,335,348)	(72,178,273)	(13,285,0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7,878,367	39,714,147	47,784,207	39,648,698
财务费用	270,070,785	429,782,134	267,249,028	426,463,233
投资(收益)/损失	(40,509,303)	4,337,039	(8,441,868)	12,691,049
递延税款借项	(315,580,641)	-	(315,580,641)	-
存货的增加	(1,115,504,793)	(186,720,730)	(1,118,704,503)	(151,637,6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49,049,275)	223,216,189	(235,892,783)	175,793,2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45,448,353	1,932,790,661	995,626,163	1,919,325,36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72,528,685</b>	<b>4,006,209,665</b>	<b>3,356,607,911</b>	<b>3,963,609,137</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购买固定资产(附注七(f))	-	159,500,000	-	159,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629,219	35,498,819	11,819,321	30,675,06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5,498,819)	(32,804,641)	(30,675,068)	(29,575,296)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增加额</b>	<b>(20,869,600)</b>	<b>2,694,178</b>	<b>(18,855,747)</b>	<b>1,099,772</b>
后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于力	施建勋	张丽燕	廖洪伟	



## (一) 公司简介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吉林化学工业公司进行重组于 1994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产品、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根据本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公司的重组协议,本公司发行了每股面值 1 元的法人股 2,396,300,000 股予吉林化学工业公司,以接收其投入的主要生产单位、辅助设施及其一家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由此,吉林化学工业公司更名为吉化集团公司(“吉化集团”),并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吉化集团作为一家国有企业,原由吉林省政府控制和管理,并受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的管理;根据中国国务院颁布的重组规定,吉化集团于 1998 年 7 月 1 日起与国内若干油田及石油分销公司均成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油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中油集团通过控制吉化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自该日始,本公司均获中油集团给予营运资金上的支持。于本报告截止日,本公司已获中油集团子公司中国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油财务”)确认给予本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80 亿元的授信额度(参见附注(五)14)。

中油集团于 1999 年进行了公司重组(“公司重组”)。依据该公司重组,中油集团将吉化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发行的 2,396,300,000 股国有法人股及吉化集团的部分资产和业务转由其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成立的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拥有。中国石油自此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减值,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固定资产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作为当期损益。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 (7)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 (a)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及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b)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作出具体评估后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c)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账款确实无法收回时，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确认为坏账，并冲销已计提的相应坏账准备。

#### (d) 应收账款转让/贴现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贴现/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视同已向购货方或接受劳务方收取现金，按交易的款项扣除已转销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 (8)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列示。

存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计入生产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正常生产能力下按适当比例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及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其 50% 以上(不含 50%)的表决权资本、或其他本公司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合营者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占该企业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 或以上至 50%、或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本公司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准备持有超过一年的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003 年 3 月 17 日前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摊销。2003 年 3 月 17 日后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采用直线法按 10 年摊销。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损益按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所分派的现金股利则于股利宣告分派时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成本法核算时，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股利时确认。

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 (9) 长期投资 (续)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 使得该项投资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 (10) 固定资产和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 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成本的一部分。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 按其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以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按预计使用年限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其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 至 45 年	3%	2.16 至 9.70%
专用设备	10 至 28 年	3%	3.46 至 9.70%
通用设备	8 至 28 年	3%	3.46 至 12.13%
运输工具	12 年	3%	8.08%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固定资产的修理及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后续支出, 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 予以资本化; 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后续支出采用直线法按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计提折旧, 装修支出采用直线法按预计受益期计提折旧。

期末对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 本集团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 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或安装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发生的支出作为工程成本入账。工程成本包括建筑支出及其他直接支出、机器设备原价及安装费用，以及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项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集团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

###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本公司在改制时进行评估的土地使用权，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土地使用权以直线法按其使用年限(50年)摊销。

从2001年1月1日起，购入的土地使用权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于开始建造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利用土地建造项目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非专利技术为生产设施中有关非专利技术的购置成本。非专利技术的成本是整个工程合同造价的一部分，并且可独立识别。当相关工程装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其预计的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期末对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迹象或环境变化显示单项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可能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本集团将对该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若该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减值准备在以前年度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范围内予以转回。转回后该资产的账面价值不超过不考虑减值因素情况下计算的资产账面净值。

### (1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催化剂等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间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14) 借款费用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发生专门借款所产生的利息、辅助费用及汇兑损益等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中每期利息费用，按当期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相关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在不超过当期专项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的范围内，确定资本化金额。

其他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15)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某些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支出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以前年度的相关经验以最佳估计金额入账。

(16) 职工社会保障及福利

本集团的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

根据有关规定，本集团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7) 收入确认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劳务提供的当期，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

(c) 其他收入按下列基础确认：

利息收入 - 按存款的存续期间和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利率计算确认。

补贴收入 - 于收到时确认。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续)

### (18) 经营租赁

对于租入的固定资产，若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与报酬实质上已转移至承租方的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期间费用。

### (19)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递延税款按债务法根据时间性差异计算。时间性差异为因有关税收法规与会计制度在确认收入、费用或损益时的时间不同而产生的差异。时间性差异按现行适用的税率对累计产生的所得税影响金额进行调整。

时间性差异能在近期转回且预计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以抵减时，确认产生递延税款借项。

### (20)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包括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的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关规定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相应期间的收入、成本、利润纳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已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予以抵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会计报表中单独列示。

当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不一致，且由此产生的差异对合并报表影响较大时，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予以调整。

对于主营业务收入少于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抵消内部交易后合并主营业务收入的 10% 及资产总额的 10%、且当期净利润中本公司所拥有的数额少于本公司当期净利润 10% 的合营公司，本公司未予合并。



##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增值税	17%	按产品销售收入计算。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营业税	5%	按提供服务的收入计算。
消费税	从量计征	汽油每吨 277.6 元，柴油每吨 117.6 元。
企业所得税	33%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城市建设维护税	7%	按应缴纳的营业税额、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营业税额、增值税额和消费税额计算。

本公司的一子公司吉林永晖化工储运有限公司（“吉林永晖”）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根据税法，吉林永晖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于 1996 年和 1997 年免税；于 1998 年、1999 年及 2000 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第 172 号文，对设在中西部地区的国家鼓励类外商投资企业在现行政策执行期满后的三年，可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吉林永晖自 2001 年起连续三年，经税务局批准，适用上述政策，故 2002 年及 2003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2004 年起企业所得税按 33% 征收。

本公司的另一子公司吉林市淞美醋酸有限公司（“吉林淞美”）是一家中外合作企业。根据税法，吉林淞美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2000 年和 2001 年为吉林淞美的免税年度，2002 年、2003 年及 2004 年执行的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 (三) 税项(续)

吉林吉化建修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建修”) 为本公司于 2001 年成立的一子公司, 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吉林市吉化金祥压力容器检测有限公司 (“吉林金祥”) 为吉林建修于 2003 年成立的一子公司, 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吉林省巴斯夫吉化新戊二醇有限公司 (“吉林巴斯夫”), 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根据税法, 吉林巴斯夫享受 “两免三减半” 的优惠政策。1998 年, 吉林巴斯夫开始经营。于 2004 年, 吉林巴斯夫产生应纳税所得额, 并进入第一年免税期, 其 200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0%。

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联力”) 为本公司于 2001 年投资的一联营企业, 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 (四) 控股子公司和合营公司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及实收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b>控股子公司</b>						
吉林永晖	运输企业	51,454,000	从事国内外石油化工原料产品的储运	36,154,000	70%	是
吉林淞美	化工生产企业	72,000,000	生产醋酸	47,660,421	66%	是
吉林建修	建筑安装企业	45,200,000	建筑、设备安装	44,537,759	99%	是
吉林兴化硝基氯苯有限公司 (“吉林兴化”)	化工生产企业	25,668,000	生产硝基氯苯	19,250,000	75%	否 (注(1))
吉林金祥	压力容器检验企业	2,000,000	压力容器检验研究与咨询	1,900,000	94%	是
<b>合营公司</b>						
吉林巴斯夫	化工生产企业	150,000,000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60,066,150	40%	否 (注(2))





## (四) 控股子公司和合营公司(续)

(1) 吉林兴化由于经营严重亏损、资不抵债，已于 2000 年停产清算，其资产、负债均已为零。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规定，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已对该公司的长期投资冲减至零。

(2) 根据吉林巴斯夫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控制该公司，因此吉林巴斯夫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由于吉林巴斯夫 2004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及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皆少于本公司相应项目的 10%，因此本公司按照财政部财会二字 (1996) 2 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未将吉林巴斯夫合并入本集团 2004 年度的合并会计报表。本公司对吉林巴斯夫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货币资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486	11,156
银行存款	14,622,733	35,487,663
	<u>14,629,219</u>	<u>35,498,819</u>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元
美元	103,210	8.2765	854,218

##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均为销售产品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余额中无质押的票据 (2003 年 12 月 31 日：无)。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3 应收账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896,142,211	1,021,539,82
减：专项坏账准备	<u>(641,441,767)</u>	<u>(868,271,165)</u>
	<u>254,700,444</u>	<u>153,268,657</u>

## (1)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1 年以内	211,529,663	24	-	51,365,749	5	-
1-2 年	2,042,308	0	-	379,324	0	-
2-3 年	298,777	0	(298,777)	35,453,710	3	(30,098,105)
3 年以上	<u>682,271,463</u>	<u>76</u>	<u>(641,142,990)</u>	<u>934,341,039</u>	<u>92</u>	<u>(838,173,060)</u>
	<u>896,142,211</u>	<u>100</u>	<u>(641,441,767)</u>	<u>1,021,539,822</u>	<u>100</u>	<u>(868,271,165)</u>

由于部分客户宣告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应收账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 237,879,702 元 (2003 年度：97,656,702 元)。

(2) 除在附注(七)(g)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年末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360,770,484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0%。

(4) 本集团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是于期末对单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予以确认。该计提方法及对应收款项的确认基础与以前年度一致。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三年以上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应收第三方客户款项 2,750 万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7,912 万元)及应收吉化集团款项 1,363 万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1,705 万元)。管理层在对上述三年以上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认为，该等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历史还款情况良好，且能按还款协议书中约定的条件执行，有能力清偿所欠本集团款项。因此该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与以前年度评估结果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尚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 其他应收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18,456,441	107,758,595
减：专项坏账准备	<u>(73,381,286)</u>	<u>(72,143,153)</u>
	<u>45,075,155</u>	<u>35,615,442</u>

##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龄：						
1 年以内	24,807,982	21	-	3,582,261	3	(1,643,642)
1-2 年	837,310	0	(127,602)	4,632,416	5	(29,813)
2-3 年	1,154,676	0	(163,607)	14,528,019	13	(2,554,706)
3 年以上	91,656,473	79	(73,090,077)	85,015,899	79	(67,914,992)
	<u>118,456,441</u>	<u>100</u>	<u>(73,381,286)</u>	<u>107,758,595</u>	<u>100</u>	<u>(72,143,153)</u>

由于部分客户已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 133,691 元 (2003 年度：4,095,164 元)。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没有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49,740,061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2%。

## 5 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龄：				
1 年以内	361,188,190	95	205,951,053	94
1-2 年	7,984,731	3	6,950,557	3
2-3 年	1,918,666	0	309,509	0
3 年以上	5,867,824	2	6,320,427	3
	<u>376,959,411</u>	<u>100</u>	<u>219,531,546</u>	<u>100</u>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设备款项。

(2) 年末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6 存货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原材料	749,200,037		1,294,876,600
在产品	268,921,978		692,320,089
产成品	309,593,221		460,687,071
备品备件	412,354,385		406,903,650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6,776,048		7,563,052
	<u>1,746,845,669</u>		<u>2,862,350,462</u>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58,579,019)	(12,241,643)	-
在产品	(7,149,932)	-	1,506,078
产成品	(21,714,235)	(674,243)	6,178,349
备品备件	(90,362,644)	(74,294,659)	1,394,902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947,006)	-	586,973
	<u>(178,752,836)</u>	<u>(87,210,545)</u>	<u>9,666,302</u>
	<u>1,568,092,833</u>		<u>2,606,053,383</u>

2004 年度，本集团确认为成本及费用的存货成本为 23,884,903,088 元(2003 年：16,811,354,227 元)。

## 7 待摊费用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催化剂	10,219,591	44,750,633	(40,277,615)	14,692,609
保险费	1,049,619	2,010,166	(2,125,434)	934,351
其他	1,126,053	44,939,956	(41,836,485)	4,229,524
	<u>12,395,263</u>	<u>91,700,755</u>	<u>(84,239,534)</u>	<u>19,856,484</u>

上述催化剂的使用期限均在一年以内。

## 8 长期股权投资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公司	53,722,621	36,112,288	-	89,834,909
联营公司	4,907,670	4,397,015	-	9,304,685
	<u>58,630,291</u>	<u>40,509,303</u>	<u>-</u>	<u>99,139,594</u>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无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起止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额			
		2004年 1月1日	2004年 12月31日	200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投资额	本年减少 投资额	2004年 12月31日
		%	%				
未合并子公司:							
吉林兴化(附注(四)1)		-	-	-	-	-	-
合营公司:							
吉林巴斯夫	自1995年11月18日起	40	40	60,066,150	-	-	60,066,150
联营公司:							
吉林联力	2001年3月22日至2006年3月22日	47	47	20,042,147	-	-	20,042,147
				<u>80,108,297</u>	<u>-</u>	<u>-</u>	<u>80,108,297</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8 长期股权投资 (续)

## (2) 长期股权投资中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主要被投资单位权益变动分析如下：

	2004 年 1 月 1 日 账面金额	本年新增投资	本年减少投资	应占被投资 单位利润	被投资 单位分红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合营公司：						
- 吉林巴斯夫	53,722,621	-	-	36,112,288	-	89,834,909
联营公司：						
- 吉林联力	4,907,670	-	-	4,397,015	-	9,304,685
	<u>58,630,291</u>	<u>-</u>	<u>-</u>	<u>40,509,303</u>	<u>-</u>	<u>99,139,594</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b>原值</b>					
2004年1月1日	1,738,961,157	11,574,319,743	2,465,535,711	144,000,942	15,922,817,553
本年其他增加	31,615,302	1,224,378	4,817,222	41,134,328	78,791,230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五)10)	11,984,021	179,784,092	211,159,329	9,830,503	412,757,945
本年减少	(24,007,849)	(133,174,320)	(45,129,473)	(15,079,523)	(217,391,165)
2004年12月31日	1,758,552,631	11,622,153,893	2,636,382,789	179,886,250	16,196,975,563
<b>累计折旧</b>					
2004年1月1日	648,985,514	3,381,945,853	1,752,311,005	96,116,068	5,879,358,440
本年计提	82,169,916	686,190,205	178,721,531	21,168,875	968,250,527
本年减少	(8,511,323)	(78,137,798)	(26,650,345)	(14,392,648)	(127,692,114)
2004年12月31日	722,644,107	3,989,998,260	1,904,382,191	102,892,295	6,719,916,853
<b>净值</b>					
2004年12月31日	1,035,908,524	7,632,155,633	732,000,598	76,993,955	9,477,058,710
2003年12月31日	1,089,975,643	8,192,373,890	713,224,706	47,884,874	10,043,459,113
<b>减值准备</b>					
2004年1月1日	58,153,374	208,243,922	52,908,460	4,538,176	323,843,932
本年减少	(4,148,584)	(31,758,961)	(5,911,563)	(1,576)	(41,820,684)
2004年12月31日	54,004,790	176,484,961	46,996,897	4,536,600	282,023,248
<b>净额</b>					
2004年12月31日	981,903,734	7,455,670,672	685,003,701	72,457,355	9,195,035,462
2003年12月31日	1,031,822,269	7,984,129,968	660,316,246	43,346,698	9,719,615,181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且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计 567,258,233 元。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c)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15 万吨年乙烯节能改造	138,897,000	-	153,502,592	(145,113,991)	(8,388,601)	-	自筹	111%
常压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59,990,000	-	55,759,980	(55,759,980)	-	-	自筹	93%
裂解炉改造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	-	自筹	100%
电石厂整流系统改造	19,998,000	-	16,276,011	-	-	16,276,011	自筹	81%
灰水系统改造	16,640,000	1,399,038	14,856,599	(16,255,637)	-	-	自筹	89%
其他(a)		30,962,782	170,033,290	(165,628,337)	(1,868,000)	33,499,735		
		<u>32,361,820</u>	<u>440,428,472</u>	<u>(412,757,945)</u>	<u>(10,256,601)</u>	<u>49,775,746</u>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b)		-	(7,220,081)	-	-	(7,220,081)		
		<u><u>32,361,820</u></u>				<u><u>42,555,665</u></u>		

- (a) 其他项目为单项金额小于 1,500 万元的在建工程项目。
- (b) 部分在建工程于 2004 年停建且预计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故管理层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 (c) 部分非专利技术为在建工程项目购置，当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总额
<b>原值</b>			
2004 年 1 月 1 日	1,149,201,148	914,208,066	2,063,409,214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五)10)	-	10,256,601	10,256,601
本年增加	-	40,000	40,000
2004 年 12 月 31 日	<u>1,149,201,148</u>	<u>924,504,667</u>	<u>2,073,705,815</u>
<b>累计摊销</b>			
2004 年 1 月 1 日	213,132,609	386,757,716	599,890,325
本年摊销	22,467,136	99,510,418	121,977,554
2004 年 12 月 31 日	<u>235,599,745</u>	<u>486,268,134</u>	<u>721,867,879</u>
<b>净值</b>			
2004 年 12 月 31 日	<u>913,601,403</u>	<u>438,236,533</u>	<u>1,351,837,936</u>
2003 年 12 月 31 日	<u>936,068,539</u>	<u>527,450,350</u>	<u>1,463,518,889</u>
<b>减值准备(a)</b>			
2004 年 1 月 1 日	-	-	-
本年增加	-	6,698,195	6,698,195
2004 年 12 月 31 日	<u>-</u>	<u>6,698,195</u>	<u>6,698,195</u>
<b>净额</b>			
2004 年 12 月 31 日	<u>913,601,403</u>	<u>431,538,338</u>	<u>1,345,139,741</u>
2003 年 12 月 31 日	<u>936,068,539</u>	<u>527,450,350</u>	<u>1,463,518,889</u>
剩余摊销年限	<u>40 - 47 年</u>	<u>3 - 10 年</u>	

(a) 由于部分非专利技术于 2004 年度已被其他新技术替代，故本集团对其计提全额减值准备。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2 长期待摊费用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额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摊 销年限
催化剂	276,992,356	212,343,894	101,674,086	23,074,558	(60,100,182)	64,648,462	1-5
其他	-	-	77,556	-	(77,556)	-	-
	<u>276,992,356</u>	<u>212,343,894</u>	<u>101,751,642</u>	<u>23,074,558</u>	<u>(60,177,738)</u>	<u>64,648,462</u>	

上述催化剂的使用期限均在一年以上。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3 递延税款借项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影响 (a)	435,203,118	-
加速折旧及摊销影响 (b)	<u>(119,622,477)</u>	-
	<u><b>315,580,641</b></u>	<u>-</u>

(a)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会计及税收基础间的时间性差异计 13.18 亿元, 包括未经税务局批准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2.22 亿元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0.96 亿元。本集团预计该时间性差异能在近期转回且未来有足够的应税所得额可以抵减, 因此根据纳税影响会计法对该部分时间性差异确认递延税款 4.35 亿元。

(b)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4 年 9 月 20 日联合颁发的《关于落实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4]153 号)及于 2005 年 2 月 2 日颁发的《关于东北老工业基地资产折旧与摊销政策执行口径的通知》(财税[2005]17 号), 东北地区老工业企业的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除外), 可在现行规定折旧年限的基础上, 在尚未折旧年限的基础上按不高于 40% 的比例缩短折旧年限; 受让或投资的无形资产, 可在现行规定摊销年限的基础上, 在尚未摊销年限的基础上按不高于 40% 的比例缩短摊销年限。该优惠政策于 2004 年 7 月 1 日生效。因此, 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增加了可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共计 3.63 亿元, 相应确认递延税款贷项 1.20 亿元。

## 14 短期借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 人民币	44,640,000	49,600,000
信用借款 - 人民币	<u>2,874,330,000</u>	<u>3,155,000,000</u>
	<u><b>2,918,970,000</b></u>	<u><b>3,204,600,000</b></u>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4,464 万元由吉林市招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年利率为 5.84% 至 7.25%。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4 短期借款 (续)

根据中油财务于 2004 年 2 月 6 日出具的授信额度承诺函, 中油财务同意将给予本公司的 80 亿元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延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已向中油财务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余额为 28.74 亿元, 年利率为 5%。

## 15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年末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中, 除在附注 (七)(g) 中披露的应付中国石油的款项外, 均无应付其他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年末应付账款中有部分工程尾款账龄已超过三年, 其他应付款中无账龄超过三年的大额款项, 预收账款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

## 16 应交税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应交增值税	(53,327,903)	77,129,821
应交营业税	817,735	926,463
应交城市建设维护税	1,457,548	6,416,947
应交消费税	89,320,743	86,463,775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3,079,160	1,294,209
(预交)/应交房产税	(13,044)	203,902
其他	3,000,658	2,484,351
	<u>154,334,897</u>	<u>174,919,468</u>

## 17 预提费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利息	<u>26,049,897</u>	<u>53,728,325</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19):		
担保借款 - 美元	44,329,941	136,449,730
信用借款 - 人民币	-	646,400,000
- 美元	3,082,023	3,082,097
	<u>47,411,964</u>	<u>785,931,827</u>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附注(五)20):		
担保借款 - 美元	46,282,726	46,283,713
- 日元	54,349,108	52,686,606
- 欧元	19,061,632	12,497,131
	<u>119,693,466</u>	<u>111,467,450</u>
	<u>167,105,430</u>	<u>897,399,277</u>

## 19 长期借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借款	194,705,563	1,003,669,968
信用借款	487,793,551	1,073,970,338
	<u>682,499,114</u>	<u>2,077,640,306</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19 长期借款 (续)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币种	外币金额	汇率	年利率%	最后到期日	借款条件
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134,720,729	美元	16,277,500	8.2765	8.66	2009 年 9 月 30 日	吉化集团担保
建设银行吉林省分行	104,314,776	美元	12,603,731	8.2765	8.42	2010 年 7 月 31 日	吉化集团担保
中国银行长春支行	77,050,573	美元	9,309,560	8.2765	-	2029 年 9 月 29 日	信用
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	413,825,000	美元	50,000,000	8.2765	LIBOR+60bps	2007 年 3 月 14 日	中国石油担保
	729,911,078						
一年内到期之长期借款 (附注(五)18)	(47,411,964)						
	<u>682,499,114</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0 其他长期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为应付吉化集团的无抵押长期借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应付吉化集团之乙烯工程 长期借款	333,208,992	441,725,544	4.1%-8.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附 注(五)18)	<u>(119,693,466)</u>	<u>(111,467,450)</u>	
	<u><u>213,515,526</u></u>	<u><u>330,258,094</u></u>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吉化集团的长期借款 333,208,992 元为通过吉化集团借入的银行借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441,725,544 元)，均由中国石油担保。

乙烯工程长期借款包括美元、日元和欧元借款，其最后到期日为 2008 年 9 月 30 日。明细如下：

	<u>2004 年 12 月 31 日</u>		<u>2003 年 12 月 31 日</u>	
	原币	人民币元	原币	人民币元
美元	16,593,913	137,339,517	22,185,978	183,626,680
日元	1,979,225,000	157,746,212	2,661,137,500	205,607,466
欧元	3,384,913	<u>38,123,263</u>	5,077,372	<u>52,491,398</u>
		<u><u>333,208,992</u></u>		<u><u>441,725,544</u></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1 股本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尚未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国有法人股	<u>2,396,300</u>	<u>2,396,300</u>
已上市流通股份：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及美国托存股份	<u>964,778</u>	964,778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u>200,000</u>	200,000
	<u>1,164,778</u>	1,164,778
股本总数	<u>3,561,078</u>	<u>3,561,078</u>
股本总额(人民币元)	<u>3,561,078,000</u>	<u>3,561,078,000</u>

(1) 1995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在中国境外公开发行 893,027,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其中 H 股占 89,302,700 股，美国托存股份占 8,037,243 份。发行价为每 H 股港币 1.589 元和每美国托存股份美元 20.75 元(每一美国托存股份等于 100 股 H 股)。

(2) 1995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发行 71,751,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给中国境外的包销商。发行以 717,510 份美国托存股份形式进行，发行价为每美国托存股份美元 20.75 元，本次发行行使了于 1995 年 5 月 23 日新股发售时，与包销商订立的承销协议中的超额分配选择权。

(3) 1996 年 9 月 24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第 234 号文件的批准，本公司发行每股面值 1 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0,000 股，其中向社会公众以每股 3.5 元发行 30,000,000 股，并以相同价格向本公司职工配售 20,000,000 股，向社会公众发行的 30,000,000 股于 1996 年 10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向本公司职工配售的 20,000,000 股在 1997 年 4 月 15 日上市。

(4) 经中国证监会于 1999 年 12 月 13 日发出的文件批准，本公司增资发行 1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A 股，其中向证券投资基金配售 22,500,000 股，其余 127,500,000 股按照 1:2.55 的比例向原有 A 股流通股股东定向配售。本公司已于 2000 年 1 月以每股作价 3.3 元完成此次 A 股增资，共计筹集资金 4.9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收 48,552 万元。至此，本公司的总股数由 3,411,078,000 股增加至 3,561,078,000 股。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2 资本公积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281,092,338	-	-	<b>2,281,092,338</b>
接受非现金资产捐 赠准备	8,408,898	-	-	<b>8,408,898</b>
股权投资准备	4,106,100	-	-	<b>4,106,100</b>
其他资本公积	11,550	-	-	<b>11,550</b>
	<u>2,293,618,886</u>	<u>-</u>	<u>-</u>	<u><b>2,293,618,886</b></u>

## 23 盈余公积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60,154,718	-	-	<b>160,154,718</b>
法定公益金	126,834,279	-	-	<b>126,834,279</b>
任意盈余公积	414,453,720	-	-	<b>414,453,720</b>
	<u>701,442,717</u>	<u>-</u>	<u>-</u>	<u><b>701,442,717</b></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此外，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5% 至 10% 提取法定公益金，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而不用于股东分配；实际使用时，从法定公益金转入任意盈余公积。其支出金额于发生时作为本公司的资产或费用核算。

本公司任意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4 累计亏损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年初累计亏损	(3,276,275,225)	(3,700,270,377)
加：本年净利润	<u>2,573,760,050</u>	<u>423,995,152</u>
年末累计亏损	<u>(702,515,175)</u>	<u>(3,276,275,225)</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当年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税后利润的 10% 作为法定公积金；
- 提取税后利润的 5% 到 10% 作为法定公益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支付普通股股利。

## 25 主营业务收入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是把原油和煤炭等原料加工成石油产品、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合成橡胶产品、化肥和无机化工产品等，继而在中国国内市场销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石油产品	14,076,504,026	9,948,167,788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11,743,834,984	7,814,273,582
合成橡胶产品	1,416,846,689	1,136,993,183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u>665,600,803</u>	<u>165,437,299</u>
	<u>27,902,786,502</u>	<u>19,064,871,852</u>

2004 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21,298,156,793 元，占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 76%。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6 主营业务成本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石油产品	13,754,338,869	9,160,272,525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8,325,196,060	6,715,182,861
合成橡胶产品	1,072,712,774	756,766,621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732,655,385	179,132,220
	<u>23,884,903,088</u>	<u>16,811,354,227</u>

## 2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消费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等。

## 28 其他业务亏损

其他业务亏损主要包括销售材料及水电汽、修理费、车辆运输等业务的损益。

## 29 财务费用 - 净额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利息支出	270,070,785	429,782,134
减：利息收入	(1,753,286)	(1,531,084)
汇兑损失	19,337,171	37,152,525
减：汇兑收益	(10,684,854)	(546,325)
其他支出	441,629	136,886
	<u>277,411,445</u>	<u>464,994,136</u>

## 30 投资收益 / (损失)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按权益法占合营公司收益	36,112,288	9,663,769
按权益法占联营公司收益/(亏损)	<u>4,397,015</u>	<u>(14,000,808)</u>
	<u>40,509,303</u>	<u>(4,337,039)</u>



##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1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营业外收入：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74,290,268	13,335,348
其他	2,564,013	97,241
	<u>76,854,281</u>	<u>13,432,589</u>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营业外支出：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47,878,367	39,714,147
非季节性停工损失	18,560,533	13,777,23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220,081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698,195	-
其他	4,872,642	183,148
	<u>85,229,818</u>	<u>53,674,526</u>

## 32 所得税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应交所得税		
- 母公司 2004 年度所得税费用	177,147,262	-
- 母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抵减所得税 (a)	(65,560,574)	-
- 子公司 2004 年度所得税费用	198,263	270,108
递延税项 (附注(五)13)	(315,580,641)	-
	<u>(203,795,690)</u>	<u>270,108</u>

- (a)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1999 年 12 月 8 日联合印发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税[1999]290 号), 凡在我国境内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 其项目所需国产设备投资的 40% 经省级以上主管国税局审核后, 可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于 2004 年度, 经吉林省税务局批准, 本公司符合上述规定的国产设备采购可抵免当年度所得税计 0.66 亿元。



##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应收账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63,343,437	1,096,788,839
减：专项坏账准备	<u>(640,775,409)</u>	<u>(868,267,608)</u>
	<u><b>322,568,028</b></u>	<u><b>228,521,231</b></u>

(1) 应收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1 年以内	281,439,555	29	-	127,281,124	9	-
1-2 年	-	0	-	379,324	0	-
2-3 年	298,777	0	(298,777)	35,453,710	3	(30,098,105)
3 年以上	<u>681,605,105</u>	<u>71</u>	<u>(640,476,632)</u>	<u>933,674,681</u>	<u>88</u>	<u>(838,169,503)</u>
	<u><b>963,343,437</b></u>	<u><b>100</b></u>	<u><b>(640,775,409)</b></u>	<u><b>1,096,788,839</b></u>	<u><b>100</b></u>	<u><b>(868,267,608)</b></u>

由于部分客户宣告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应收账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 237,879,702 元 (2003 年度：97,656,702 元)。

(2) 除在附注 (七) (g) 中披露的应收中国石油的款项外，年末应收账款中没有应收其他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314,482,741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3%。

(4) 本公司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是于期末对单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予以确认。该计提方法及对应收款项的确认基础与以前年度一致。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三年以上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应收第三方客户款项 2,750 万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7,846 万元)及应收吉化集团款项 1,363 万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1,705 万元)。管理层在对上述三年以上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认为，该等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历史还款情况良好，且能按还款协议书中约定的条件执行，有能力清偿所欠本公司款项。因此该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与以前年度评估结果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尚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2 其他应收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92,476,222	87,169,819
减：专项坏账准备	(73,381,286)	(72,143,153)
	<u>19,094,936</u>	<u>15,026,666</u>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						
1 年以内	18,310,771	20	-	2,078,625	1	(1,643,642)
1-2 年	302,810	0	(127,602)	3,520,589	5	(29,813)
2-3 年	772,564	0	(163,607)	2,554,706	3	(2,554,706)
3 年以上	73,090,077	80	(73,090,077)	79,015,899	91	(67,914,992)
	<u>92,476,222</u>	<u>100</u>	<u>(73,381,286)</u>	<u>87,169,819</u>	<u>100</u>	<u>(72,143,153)</u>

由于部分客户已破产，本集团于 2004 年度冲销了已确认为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计 133,691 元 (2003 年度：4,095,164 元)。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没有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3)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 25,873,532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8%。

## 3 长期股权投资

	2004 年 1 月 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账面金额
子公司 (注 1)	102,397,569	-	(32,067,435)	70,330,134
合营公司 (注 2)	53,722,621	36,112,288	-	89,834,909
联营公司 (注 2)	4,907,670	4,397,015	-	9,304,685
	<u>161,027,860</u>	<u>40,509,303</u>	<u>(32,067,435)</u>	<u>169,469,728</u>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短期股权投资总额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3%。



##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 (1) 子公司

## (a)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投资起止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初始投资额		
		2004 年 1月1日 %	2004 年 12月31日 %	2004 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投资额	2004 年 12月31日
吉林永晖	1995 年 8 月 7 日至 2005 年 8 月 6 日	70	70	36,154,000	-	36,154,000
吉林淞美	1997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5 日	66	66	47,660,421	-	47,660,421
吉林建修	2001 年 2 月 12 日至 2008 年 2 月 12 日	99	99	44,537,759	-	44,537,759
吉林兴化	1991 年 2 月 21 日至 2011 年 2 月 20 日	75	75	19,250,000	-	19,250,000
				<u>147,602,180</u>	<u>-</u>	<u>147,602,180</u>



##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 (1) 子公司 (续)

(b) 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权益变动分析如下：

	2004 年 1 月 1 日 账面金额	本年新增投资	应占被投资 单位利润 / (亏损)	被投资单位分红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 金额
吉林永晖	36,401,231	-	339,349	-	36,740,580
吉林淞美	41,534,646	-	(21,896,050)	-	19,638,596
吉林建修	24,461,692	-	(10,510,734)	-	13,950,958
吉林兴化(附注(四)1)	-	-	-	-	-
	<u>102,397,569</u>	<u>-</u>	<u>(32,067,435)</u>	<u>-</u>	<u>70,330,134</u>

(2) 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详见附注 (五) 8。



##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 4 主营业务收入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石油产品	14,076,504,026	9,948,167,788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11,706,115,835	7,736,757,773
合成橡胶产品	1,416,846,689	1,136,993,183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665,600,803	165,437,299
	<u>27,865,067,353</u>	<u>18,987,356,043</u>

## 5 主营业务成本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石油产品	13,754,338,869	9,160,272,525
石化及有机化工产品	8,260,952,413	6,670,615,479
合成橡胶产品	1,072,712,774	756,766,621
化肥及无机化工产品	732,655,385	179,132,220
	<u>23,820,659,441</u>	<u>16,766,786,845</u>

## 6 投资收益 / (损失)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按权益法占合营公司的收益	36,112,288	9,663,769
按权益法占联营公司的收益 / (亏损)	4,397,015	(14,000,808)
按权益法占子公司的亏损	(32,067,435)	(8,354,010)
	<u>8,441,868</u>	<u>(12,691,049)</u>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中油集团	中国	资源勘探、开发、生产管理、储运、自销、合作	最终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陈耕
中国石油	中国	石油、天然气生产、销售；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管道运输	直接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陈耕
吉林永晖	中国	从事国内外石油化工原料产品的储运	子公司	中外合资公司	倪慕华
吉林淞美	中国	生产醋酸	子公司	中外合作公司	倪慕华
吉林建修	中国	建筑、设备安装	子公司	合资公司	段良伟
吉林金祥	中国	压力容器检验、研究与咨询	间接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强

---



##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b) 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2004 年			注册资本 200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万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万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万元	12 月 31 日 人民币万元
中油集团	11,490,000	-	-	<b>11,490,000</b>
中国石油	17,582,418	-	-	<b>17,582,418</b>
吉林永晖	5,145	-	-	<b>5,145</b>
吉林淞美	7,200	-	-	<b>7,200</b>
吉林建修	4,520	-	-	<b>4,520</b>
吉林金祥	200	-	-	<b>200</b>

## (c) 能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万元	%	人民币万元	%	人民币万元	%	人民币万元	%
中国石油	239,630	67	-	-	-	-	239,630	67



##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d) 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所持股份或权益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04 年 1 月 1 日	%					2004 年 12 月 31 日	%
吉林永晖	36,154,000	70	-	-	-	-	36,154,000	70
吉林淞美	47,660,421	66	-	-	-	-	47,660,421	66
吉林建修	44,537,759	99	-	-	-	-	44,537,759	99
吉林金祥	1,881,000	94	-	-	-	-	1,881,000	94

## (e)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日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币种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合营公司：							
-吉林巴斯夫	中外合资	1995.11.18	吉林	15,000	人民币	40%	生产石油化工产品
联营公司：							
-吉林联力	国有	2001.3.22	吉林	4,221	人民币	47%	批发兼零售化工产品

除上述本公司的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外，中油财务、吉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同系中油集团的子公司。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f) 重大关联公司交易汇总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b>中国石油：</b>		
购买原油	11,789,022,188	8,067,989,222
购买原料	7,447,892,133	1,266,921,508
销售汽油	2,917,650,505	2,656,296,028
销售柴油	7,794,523,720	5,615,330,749
销售石油化工产品	11,548,928,343	4,083,317,845
安全生产保证基金(1)	32,957,882	35,278,452
固定资产租赁	27,733,340	2,462,517
<b>中油集团：</b>		
借款	8,531,610,000	5,308,460,000
利息支出	212,814,226	305,319,225
采购原料	52,829,582	66,788,969
<b>吉化集团：</b>		
销售产品	1,417,140,422	908,009,024
加工费用	19,665,874	16,694,354
固定资产建设	76,342,410	65,653,277
购买原料及零件	148,587,235	290,001,898
购买动力及后勤服务	262,960,978	228,827,631
土地及房屋的经营性租赁租金	7,680,000	10,501,000
购买固定资产(2)	-	159,500,000
<b>吉林联力：</b>		
销售产品	56,142,216	40,922,202
采购原料	26,596,450	18,567,059

本公司与关联公司间的交易定价主要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 (1) 本集团参加了由中国石油设立及管理的安全生产保证基金计划，每年按固定资产和存货平均余额的 0.4% 提取并支付。该基金主要作为企业遭受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造成财产损失的理赔准备金。
- (2) 2003 年 12 月，本公司向吉化集团购买了若干水处理系统及液氨液化装置等设备。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这些资产的评估结果，该采购价格为 15,950 万元。经本公司董事会及少数股东批准及吉化集团同意，本公司以应收吉化集团款项 15,950 万元与上述资产采购款项相抵消。



##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g) 重大关联公司科目余额汇总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应收中国石油	211,529,663	41,663,413
- 应收吉化集团	169,077,379	171,926,626
- 应收吉林联力	23,138,266	23,759,065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均为销售产品予关联公司的货款。		
其他应收款：		
- 应收吉化集团	—	8,650,856
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为关联公司支付的代垫款。		
预付账款：		
- 预付吉化集团	—	24,599,505
- 预付中油集团	129,713,525	-
- 预付吉林联力	7,171,710	-
	239,298	-
预付账款主要包括通过吉化集团购买机器设备的预付款。		
应付账款：		
- 应付中油集团	-	3,763,947
- 应付中国石油	186,038,691	155,824,055
- 应付吉化集团	32,486,521	88,345,816
- 应付吉林联力	4,482,628	5,493,144
预收账款：		
- 预收中国石油	1,481,263,819	801,480,000
- 预收吉化集团	11,517,711	9,325,875
- 预收吉林联力	4,625,674	3,135,696
其他应付款：		
- 应付吉化集团	41,618,179	42,893,478
短期借款：		
- 向中油财务借款	2,874,330,000	3,155,000,000
长期借款：		
- 向中油财务借款	-	1,636,900,000



## (七)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续)

## (g) 重大关联公司科目余额汇总(续)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长期负债：		
- 通过吉化集团借款	<u>333,208,992</u>	441,725,544

## (h) 关联公司担保之借款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油担保借款(附注(五)18,19)	747,033,992	1,298,430,021
吉化集团担保借款(附注(五)18)	239,035,505	283,415,221

## (八) 资本性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但尚不必在会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53,564,387</u>	<u>8,680,000</u>

## (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净利润	2,573,760,050	423,995,152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损失	(26,411,901)	26,378,799
- 非季节性停工损失	18,560,533	13,777,231
- 冲回的资产减值准备	-	(12,866,582)
- 补贴收入	-	(502,000)
- 其他	1,116,751	(1,041,678)
	<u>2,567,025,433</u>	<u>449,740,922</u>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222,424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2,569,247,857</u>	<u>449,740,922</u>

## (十) 重分类

本会计报表的部分比较数字已按本年度会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重大差异**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标明外, 计量单位为千元)

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方面的重大差异列示如下:

### 净利润

	附注	<u>2004 年</u> 人民币	<u>2003 年</u> 人民币
按中国会计准则列表的净利润		2,573,760	423,995
为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调整:			
-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带来的折旧	(i)	(1,452)	(1,452)
- 由于汇兑收益资本化的差异而带来的折旧	(iii)	(7,311)	(7,311)
- 员工住房补贴的摊销	(iv)	(9,319)	(9,319)
- 转回土地使用权摊销	(v)	21,211	21,696
- 税项调整	(vi)	(32,379)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表的净利润		<u>2,544,510</u>	<u>427,609</u>

### 股东权益

	附注	<u>2004 年</u> <u>12 月 31 日</u> 人民币	<u>2003 年</u> <u>12 月 31 日</u> 人民币
按中国会计准则列表的股东权益		5,853,624	3,279,864
为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调整:			
-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值	(i)	29,033	29,033
-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值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	(i)	(9,580)	(9,580)
-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带来的折旧	(i)	(14,277)	(12,825)
- 1995 年 2 月 28 日重估的固定资产报废产生的损失差异	(ii)	(6,309)	(6,309)
- 固定资产专项借款的汇兑收益	(iii)	112,471	112,471
- 由于汇兑收益资本化的差异而带来的折旧	(iii)	(57,006)	(49,695)
- 递延住房补贴	(iv)	34,202	43,521
- 递延住房补贴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	(iv)	(23,587)	(23,587)
- 2001 年 1 月 1 日土地使用权调整	(v)	(864,293)	(885,504)
- 税项调整	(vi)	788	33,167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表的股东权益		<u>5,055,066</u>	<u>2,510,556</u>

- (i) 本公司于申请其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时，聘请了香港独立评估师美国评值(香港)有限公司为本集团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的固定资产进行估值。由此产生增值人民币 29,033，计入重估储备。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折旧费用的计算包括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对固定资产重估带来的影响；而按中国会计准则，因该项重估并无被正式纳入本公司的重组批复之内，所以其重估结果不被承认为 1994 年之重组部分。因此，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折旧费用比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为低。
- (ii) 以前年度，因关闭生产设备而报废的固定资产包括部分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重估的固定资产。由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的影响没有被中国会计准则承认，与报废固定资产相关的重估增加价值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计报表被确认为额外报废损失。
- (iii)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只有作为在建工程外币借款利息费用调整的汇兑差额，才可在建设期间作资本化处理。而按中国会计准则，于固定资产建设项目有关的外币借款的汇兑差异在建设期间全部资本化。因此，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内的固定资产的成本高于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成本，所以导致折旧的相应增加。
- (iv) 根据中油集团及中国石油的重组计划，中国石油同意承担应付吉化集团人民币 84,089 之住房补贴费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金额在除去递延税项人民币 23,587 后全数计入资本公积金。按中国会计准则，该应付款金额人民币 84,089 在抵扣以往的住房补贴余额人民币 75,681 后，余额人民币 8,408 计资本入公积金内，因此按中国会计准则没有住房补贴的摊销。
- (v)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土地使用权按评估值确认并按 50 年摊销。由于新颁布的国际会计准则 40 号《投资物业》重新阐述了国际会计准则 17 号《租赁》，本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对土地使用权开始依照国际会计准则 17 号进行账务处理。因此，本公司将土地使用权重分类为经营租赁，并以人民币零元列示。因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土地使用权在 2001 年以后没有摊销。
- (vi) 对上述(i)和 (iv)递延税项的调整。此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以前年度本公司在已确认的递延税项负债金额的范围内确认了由税务亏损引起的递延税项资产人民币 32,379。按中国会计准则，2004 年之前未确认过由税务亏损所引起的递延税项资产。因此，2004 年度在中国会计准则下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高于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未经审计补充信息**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之重大差异**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标明外, 计量单位为千元)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在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方面的重大差异列示如下：

**净利润**

	附注	<u>2004 年</u> 人民币	<u>2003 年</u> 人民币	<u>2004 年</u> 美金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表的净利润为符合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之调整：		2,544,510	427,609	307,438
- 重组时及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值的折旧	(i)	11,223	11,223	1,356
- 冲回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计提固定资产跌价损失准备	(i)	-	(42,700)	-
- 冲回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及计提固定资产跌价损失准备的折旧	(i)	(25,445)	(27,954)	(3,074)
- 报废已作账面价值减记的固定资产所产生的损失差异	(i)	(25,094)	-	(3,032)
- 冲回由于汇兑收益资本化的差异而带来的固定资产折旧	(ii)	1,531	1,531	185
- 税项影响	(iv)	(20,317)	-	(2,455)
按美国公认会计准则列表的净利润		<u>2,486,408</u>	<u>369,709</u>	<u>300,418</u>
每股基本及摊薄净利润		<u>Rmb 0.70</u>	<u>Rmb 0.10</u>	<u>USD 0.08</u>

**股东权益**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人民币	美金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表的股东权益	5,055,066	2,510,556	610,773
为符合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之调整：			
- 重组时及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i)	(744,007)	(744,007)	(89,894)
- 重组时及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评估增值之折旧 (i)	676,684	665,461	81,760
- 减少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i)	11,532	11,532	1,393
- 冲回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 及计提固定资产跌价损失准备 (i)	254,446	279,540	30,743
- 冲回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 及计提固定资产跌价损失准备的折旧 (i)	(53,399)	(27,954)	(6,452)
- 固定资产专项借款资本化利息的汇兑差异 (ii)	(30,616)	(30,616)	(3,699)
- 由于汇兑收益资本化的差异而带来的固定资产折旧 (ii)	12,248	10,717	1,480
- 由于固定资产转入吉联公司带来的收益 (iii)	(65,320)	(65,320)	(7,892)
- 税项影响 (iv)	(20,317)	-	(2,455)
按美国公认会计准则列表的股东权益	<u>5,096,317</u>	<u>2,609,909</u>	<u>615,757</u>

**2004 年度及 2003 年度按照美国公认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变动如下：**

	2004 年	2003 年	2004 年
	人民币	人民币	美金
年初股东权益	2,609,909	2,240,200	315,332
本年净利润	2,486,408	369,709	300,418
年末股东权益	<u>5,096,317</u>	<u>2,609,909</u>	<u>615,757</u>

(i) 固定资产重估

1994 年 9 月 30 日, 根据相关中国法规, 注册于中国的一家独立评估机构对吉化集团公司于重组时投入的固定资产进行了重估。重估带来的固定资产增值人民币 714,974 记入股本和资本公积, 而不记入重估增值储备。于 2004 年, 重估增值部分产生的折旧为人民币 9,771 (2003: 人民币 9,771), 其中包括本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购买吉联公司(之前为本公司一合营企业)剩余 35%股权而于本期予以重分类的重估增值部分折旧人民币 7,630。按照美国公认会计准则, 上述重估增值及相关折旧影响必须予以转回。

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 为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上市公司的要求, 本公司聘请了香港独立评估师为本集团进行资产重估, 由此产生增值人民币 29,033。但按中国会计准则其不被认定为评估增值, 因此未在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中反映。于 2004 年, 重估增值部分产生折旧人民币 1,452 (2003: 人民币 1,452)。按照美国公认会计准则, 上述重估增值及相关折旧和税务影响应予转回。

以前年度, 已计入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净值为人民币 11,532 的固定资产被关闭并计入损益表。为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保持一致, 与该项资产关闭损失相关的影响已予以转回。

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董事已对本集团的物业、厂房及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与其估计公允价值进行比较。在此基础上, 若干资产的账面价值被调减人民币 323,844。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1,604, 与该项比较相关的调整人民币 322,240, 记入损益表。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由于与上述资产相关的未折现的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人民币 42,700。为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保持一致, 于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减记人民币 279,540 已予以转回。

2004 年度, 本集团报废部分固定资产。该部分固定资产因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调整而使其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账面价值比在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下的账面价值低人民币 25,094。因此, 为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保持一致, 与该部分资产报废相关的损失人民币 25,094 在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会计报表中被确认为额外损失。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记的净影响人民币 254,446 (2003: 人民币 279,540) 已予以转回, 上述资产减记之 2004 年度相关折旧人民币 25,445 (2003: 人民币 27,954) 已计入损益表。

(ii) 外币汇兑损失

按美国公认会计准则, 外币汇兑损失须在其发生时全数被列作当期的费用支出。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集团已在在建工程投产前的建设期内资本化了因不同利率所导致的有关借款的外汇换算差额。为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保持一致, 该项已资本化的外币换算差额以及相关的固定资产折旧已被转回。

(iii) 转入吉联公司的固定资产

截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期间, 本公司将部分经重估的固定资产转入吉联公司(本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购买了其剩余 35%的权益, 之前其为公司占 65%权益的一合营企业)。于 1994 年该固定资产转让时, 本公司按占其 65%权益而享有了该部分固定资产重估增值人民币 121,309, 并确认了吉联公司的另一合营方拥有该重估增值

35%部分所带来的收益人民币 65,320。于 2004 年,上述固定资产重估增值所产生的折旧为人民币 7,630 (2003:人民币 7,630)。为与美国公认会计准则保持一致,该项重估增值、相关的折旧以及转让收益已被转回。又因本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购买了吉联公司剩余 35%的权益并使其成为本公司的一部分,故于 2003 年起,上述转回的重估增值相关的折旧已包括在本公司重组时及于 1995 年 2 月 28 日固定资产重估增值之折旧中。

(iv) 税项影响

税项影响为反映以上(i)至(iii)的递延税项的影响。以前年度,递延税项资产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本年度,因递延税项资产可以在以后年度转回,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 (v) 为方便读者对照,以人民币列示的金额已按中国人民银行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的基准汇价美金 1.00 元兑换人民币 8.2765 元的兑换价折算成美元,这并非代表本报告中人民币项目可以或可以按此汇价兑换成美元。

近期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公告:

2004 年 11 月 24 日,美国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发布了财务会计准则 151 号(FAS 151)《存货成本》,此项准则是对会计研究公告 43 号第 4 章的修订。财务会计准则 151 号要求,对于闲置生产能力及毁损费用的非正常金额需从存货成本中扣除并于发生时计入费用。财务会计准则 151 号的规定适用于会计年度开始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后发生的存货成本。

2004 年 12 月 15 日,美国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发布了财务会计准则 153 号(FAS 153)《非货币资产的交换》,此项准则是对会计原则委员会意见书 29 号的修订。财务会计准则 153 号要求,生产性资产的交换需以其公允价值而非交换价入账,除非(1)无论收到的资产还是放弃的资产在合理范围内无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或(2)交易缺乏商业实质。财务会计准则 153 号的规定适用于会计年度开始于 2005 年 6 月 15 日后发生的非货币资产的交换。

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财务会计准则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0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4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注释)		合计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坏账准备合计	940,414,318	940,410,761	12,422,128	11,759,327	-	-	(238,013,393)	(238,013,393)	(238,013,393)	(238,013,393)	714,823,053	714,156,695
其中:应收账款	868,271,165	868,267,608	11,050,304	10,387,503	-	-	(237,879,702)	(237,879,702)	(237,879,702)	(237,879,702)	641,441,767	640,775,409
其他应收款	72,143,153	72,143,153	1,371,824	1,371,824	-	-	(133,691)	(133,691)	(133,691)	(133,691)	73,381,286	73,381,286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78,752,836	178,752,836	87,210,545	86,536,302	-	-	(9,666,302)	(9,666,302)	(9,666,302)	(9,666,302)	256,297,079	255,622,836
其中:原材料	58,579,019	58,579,019	12,241,643	12,241,643	-	-	-	-	-	-	70,820,662	70,820,662
在产品	7,149,932	7,149,932	-	-	-	-	(1,506,078)	(1,506,078)	(1,506,078)	(1,506,078)	5,643,854	5,643,854
产成品	21,714,235	21,714,235	674,243	-	-	-	(6,178,349)	(6,178,349)	(6,178,349)	(6,178,349)	16,210,129	15,535,886
备品备件	90,362,644	90,362,644	74,294,659	74,294,659	-	-	(1,394,902)	(1,394,902)	(1,394,902)	(1,394,902)	163,262,401	163,262,401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947,006	947,006	-	-	-	-	(586,973)	(586,973)	(586,973)	(586,973)	360,033	360,033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23,843,932	309,861,188	-	-	-	-	(41,820,684)	(39,930,076)	(41,820,684)	(39,930,076)	282,023,248	269,931,112
其中:房屋、建筑物	58,153,374	57,553,374	-	-	-	-	(4,148,584)	(3,233,227)	(4,148,584)	(3,233,227)	54,004,790	54,320,147
专用设备	208,243,922	206,691,178	-	-	-	-	(31,758,961)	(31,440,522)	(31,758,961)	(31,440,522)	176,484,961	175,250,656
通用设备	52,908,460	44,378,460	-	-	-	-	(5,911,563)	(5,254,751)	(5,911,563)	(5,254,751)	46,996,897	39,123,709
运输工具	4,538,176	1,238,176	-	-	-	-	(1,576)	(1,576)	(1,576)	(1,576)	4,536,600	1,236,600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6,698,195	6,698,195	-	-	-	-	-	-	6,698,195	6,698,195
其中:非专利技术	-	-	6,698,195	6,698,195	-	-	-	-	-	-	6,698,195	6,698,195
土地使用权	-	-	-	-	-	-	-	-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7,220,081	7,220,081	-	-	-	-	-	-	7,220,081	7,220,081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注释:

- 2004年度减少的应收款项坏帐准备系因部分客户已破产, 相关应收款项已确认为坏账, 因此冲销了相关坏帐准备。
- 2004年度因其他原因转出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系因相关存货于本期已出售或使用而相应转销。
- 2004年度因其他原因转出减少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因相关固定资产于本期处置或报废而相应转销。

**关于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计说明**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5 年 3 月 17 日签发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05)2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列示于本函附件所附的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所审计贵公司 2004 年度会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04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上述贵公司会计报表一并阅读。

本函仅作为贵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李丹  
注册会计师  
2005 年 3 月 17 日

王笑  
注册会计师



金额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年度发生金额	会计科目	年末余额	备注
经营性资金往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	2,226,110	应收账款	21,153	正常销售形成，年末占用余额均属于信用期内之应收账款。
	吉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141,714	应收账款	16,908	正常销售形成，年末占用余额均属于以前年度销售形成，由于部分企业已破产、资不抵债或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偿还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已相应计提坏账准备计15,487万元。
			22,493	预付账款	12,971	年末占用余额主要包括正常购买原材料及设备的预付款。
	吉林联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5,614	应收账款	2,314	正常销售形成，年末占用余额均属于以前年度销售形成，目前正在逐步偿还。
			2,660	预付账款	24	年末占用余额主要包括正常购买原材料的预付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	5,283	预付账款	717	年末占用余额主要包括正常购买原材料的预付款。	
其他	吉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	其他应收款	863	年末占用余额主要包括以前年度预付款，由于相关企业已破产、资不抵债或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因此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本表已于2005年3月17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于力

总经理：施建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洪伟



财务数据变动分析(按中国会计准则)					
项目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金额	%	
货币资金	14,629,219	35,498,819	(20,869,600)	-59%	用于采购及偿还贷款
应收票据	10,545,237	31,487,455	(20,942,218)	-67%	用于采购支出
应收账款	254,700,444	153,268,657	101,431,787	66%	销售收入增加
预付账款	376,959,411	219,531,546	157,427,865	72%	预付原材料及设备采购款增加
存货	2,606,053,383	1,568,092,833	1,037,960,550	66%	增加原油等储备
待摊费用	19,856,484	12,395,263	7,461,221	60%	催化剂投入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99,139,594	58,630,291	40,509,303	69%	权益法核算, 联营公司本年盈利增加
固定资产原价	16,196,975,563	15,922,817,553	274,158,010	2%	在建工程技术项目完成, 转增固定资产
累计折旧	(6,719,916,853)	(5,879,358,440)	(840,558,413)	14%	本年度折旧
在建工程	42,555,665	32,361,820	10,193,845	31%	部分技改目年底未完工
无形资产	1,345,139,741	1,463,518,889	(118,379,148)	-8%	本年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	64,648,462	101,751,642	(37,103,180)	-36%	投入的催化剂陆续耗用
递延税款借项	315,580,641	-	315,580,641	100%	预计各项减值准备及报废固定资产损失等时间性差异能在近期转回而确认
短期借款	2,918,970,000	3,204,600,000	(285,630,000)	-9%	偿还贷款
应付账款	1,891,153,893	1,844,980,631	46,173,262	3%	原材料采购增加
预收账款	2,137,105,902	1,271,055,240	866,050,662	68%	收取客户预付的产品采购款增加
应付福利费	57,854,011	34,342,677	23,511,334	68%	员工工资增加, 导致相应计提增加
预提费用	26,049,897	53,728,325	(27,678,428)	-52%	预提利息费用比上年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67,105,430	897,399,277	(730,293,847)	-81%	偿还到期负债
长期借款	682,499,114	2,077,640,306	(1,395,141,192)	-67%	偿还借款及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	213,515,526	330,258,094	(116,742,568)	-35%	偿还乙烯工程借款
主营业务收入	27,902,786,502	19,064,871,852	8,837,914,650	46%	产品产量、销售量及销售价格显著提高
主营业务成本	(23,884,903,088)	(16,811,354,227)	(7,073,548,861)	42%	产品产量、销售量及原材料采购价格提高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28,022,767)	(663,823,149)	(64,199,618)	10%	应税产品销售量及金额增加
管理费用	(612,394,717)	(563,514,425)	(48,880,292)	9%	折旧摊销及劳动保险等人工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净额	(277,411,445)	(464,994,136)	187,582,691	-40%	主要借款本金减少显著
投资收益/(损失)	40,509,303	(4,337,039)	44,846,342	-1034%	联营公司盈利增加
营业外收入	76,854,281	13,432,589	63,421,692	472%	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85,229,818)	(64,970,973)	(20,258,845)	31%	本年计提减值及报废资产比上年增加
所得税	203,795,690	(270,108)	204,065,798	-75550%	确认的递延税款借项大于应交所得税
少数股东损益	16,523,835	1,755,470	14,768,365	841%	控股子公司亏损较上年增加



## 财务资料概要

下表综合列出本集团过往五个财政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业绩及资产与负债。

2000年、2001年、2002年、2003年之财务资料概要乃分别截录自本公司2000年、2001年、2002年、2003年之年报，2004年之财务资料概要乃截录自本年报之48页至93页。

### 业绩

	截至12月31日止的年度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营业额	31,857,423	20,652,809	13,138,387	12,518,532	13,396,247
未计特殊项目的税前利润/(亏损)	2,316,058	430,460	(1,020,092)	(1,854,470)	(914,770)
特殊项目					
未计合营企业和联营公司溢利/(亏损)的税前利润	2,316,058	430,460	(1,020,092)	(1,854,470)	(914,770)
占合营企业溢利/(亏损)	36,113	9,664	(7,671)	40,595	37,427
占联营公司溢利/(亏损)	4,397	(14,001)	125	(1,259)	
税前利润/(亏损)	2,356,568	426,123	(1,027,638)	(1,815,134)	(877,343)
税项	171,418	(270)	(1,116)	(821)	58,510
税后利润/(亏损)	2,527,986	425,853	(1,028,754)	(1,815,955)	(818,833)

### 资产及负债

	于12月31日				
	2004年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固定资产	9,368,990	9,929,535	10,687,084	10,426,277	11,417,297
长期投资	99,140	58,630	62,967	301,283	336,002
应收回递延增值税	—	—	—	—	—
递延税项资产	283,202	—	—	—	—
无形资产	515,047	621,534	448,852	468,691	547,998
流动资产	3,327,818	2,055,890	2,466,238	2,633,587	5,672,546
	13,594,197	12,665,589	13,665,141	13,829,838	17,973,843
流动负债	7,628,840	7,716,335	7,722,933	4,695,462	4,461,963
长期负债	896,015	2,407,898	3,826,805	5,985,563	7,580,101
	8,524,855	10,124,233	11,549,738	10,681,025	12,042,064
少数股东权益	14,276	30,800	32,456	42,767	57,884
净资产	5,055,066	2,510,556	2,082,947	3,106,046	5,873,895

## 公司其它有关资料

###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 : 1994 年 12 月 13 日

地点 :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 : 1996 年 10 月 8 日

地点 :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 : 2000 年 3 月 9 日

地点 :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遵义东路 31 号

###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日期 : 2002 年 7 月 2 日

地点 :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 公司营业地址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 在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0 号 娱乐行 21 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200001000906

### 税务登记号码

吉市国税 : 220203123975078

吉地税 : 220203123975078

### 会计师事务所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 境外核数师事务所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执业会计师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二号  
长江集团中心三十三楼

#### 法律顾问

美国与国际法律顾问：

美富律师事务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 30 号 娱乐行 21 楼

425Market St.,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94105-2482, USA

中国法律顾问：

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

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 A 座 31 层

####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湘潭街 59 号

#### 股份过户登记处

A 股

深圳证券结算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H 股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46 楼

预托股份机构

The Bank of New York

Investor Relations

P.O. BOX 11258

Church Street Station

New York, NY 10286-1258, USA

#### 公司刊物

本公司的中期报告及年报分别于八月及四月出版。本公司亦按美国证券法规指定，于 6 月 30 日前填妥 20-F 表格，向美国证券交易管理委员会呈交年度报告。有关中期报告、年报及已申报的 20-F 表格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中国：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香港：

运中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上环德辅道中 199 号

维德广场 20 楼 2003-5 室

## 备 查 文 件

- 1、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签署并盖章的 2004 年会计报表；
- 2、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及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和由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国际核数师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中国深圳、香港公布的年度报告和在美国公布的 20-F 表格。

### 查阅地址：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龙潭区龙潭大街 9 号  
吉林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 (86 432) 390 3651  
传真： (86 432) 302 8126

*注：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